

公司代码：600358

公司简称：ST 联合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CHINA UNITED TRAVEL

国旅联合

股票代码：600358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何新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8

第四节 公司治理.....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3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5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5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5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和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旅联合、ST 联合	指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天旅游集团	指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江旅集团	指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线中视	指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毅炜投资	指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国旅联合	指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海际购公司	指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B 站	指	哔哩哔哩，视频网站
MAU	指	Monthly Active Users，中文译为“月度活跃用户数量”
UGC	指	User Generated Content，中文译为“用户生成内容”
Z 世代	指	新时代人群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旅联合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TOURISM AND CULTURE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TC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新跃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慧斌	唐岩琪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 169 号江旅产业大厦 19 楼
电话	0791-82263019	0791-82263019
电子信箱	dongmichu@cutc.com.cn	dongmichu@cut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阿尔法34栋6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8月19日，注册地址由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温泉路8号4幢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06
公司网址	http://www.cutc.com.cn
电子信箱	cutc@cutc.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http://www.zqrb.cn/、 https://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联合	600358	国旅联合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3 月 18 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临 019)。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斌、熊明华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64,730,264.61	580,187,717.70	543,012,976.24	-37.14	564,578,72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03,147.79	-16,960,450.86	-12,533,176.93		7,593,36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219,578.66	-33,363,785.71	-33,363,785.71		-29,087,38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0,039.07	-2,853,701.35	-6,593,863.25		75,182,015.2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84,692,180.24	213,580,688.09	167,949,416.77	-60.35	184,448,643.22

净资产					
总资产	425,130,680.55	598,385,551.57	532,277,654.25	-28.95	476,590,840.3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262	-0.0336	-0.0248		0.0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262	-0.0336	-0.0248		0.0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 / 股）	-0.1193	-0.0661	-0.0661		-0.05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9	-7.57	-7.11	减少42.22 个百分点	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7	-18.94	-18.94	减少28.13 个百分点	-15.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以现金收购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际购公司”）100%股权。2024 年 1 月 3 日，完成海际购公司股东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追溯调整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据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 2、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由于子公司新线中视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收入下滑。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是子公司新线中视业绩下滑出现亏损以及上年同期确认了大额政府补助 1,200.00 万元，本期无大额政府补助。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2,885,649.47	77,396,657.73	88,517,447.68	75,930,50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378,126.01	-12,838,200.68	-10,380,250.98	-36,106,57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3,887.53	-12,808,050.01	-10,348,643.09	-33,348,99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4,921.21	4,326,065.12	-1,447,744.91	16,686,640.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4,817.41	133,74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385.71		13,070,793.76	1,147,691.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1,815.80		185,679.92	18,250,498.0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27,273.9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3,271.07		5,512,537.35	17,781,755.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206.14		78,501.52	164,946.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68.44		471,174.40	982,860.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362.73		350,546.78	-184,984.12
合计	-3,483,569.13		16,403,334.85	36,680,755.9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4,717,472.76	2,449,457.01	-2,268,015.75	90,720.63
大中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2,279,475.38	1,100,729.61	-11,178,745.77	
合计	16,996,948.14	3,550,186.62	-13,446,761.52	90,720.6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研究的“文旅消费综合服务商”的定位，围绕公司“以党建为引领，以市值为导向，以业绩为目标，以业务为支撑，以机制为动力，以协同为抓手，以组织为保障，推动上市公司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新格局”的发展战略，聚焦主业主责，积极化解风险，有效推动公司各项工作。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报告期内,新线中视业务基于B站等媒体资源,主要开展游戏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2024年,新线中视坚持“内容+投流+效果转化”的品效协同方式,聚焦腾讯等头部游戏客户,坚持全生命周期服务,并全力拓展了一批中腰部客户。同时加深新媒体生态合作,新线中视除了取得头部平台代理资质外,还立足B站花火、抖音星图、快手聚星、小红书、微博,进一步丰富了自媒体资源库。2024年,新线中视凭借B站核心代理商的优势开展节点营销,在B站游戏广告领域取得一定成果,被B站授予年度“花火合作伙伴”。

2024年,新线中视围绕“客策一体”的服务模式,持续夯实业务团队,优化绩效考核方案,调整专业化组织架构,挖掘团队对Z世代人群的文化消费认知深刻洞察。报告期内,新线中视持续开拓文旅业务,一方面依托B站文旅代理资源立足江西,开拓了上饶、南昌、新余等地市文旅推广项目;另一方面积极探索线下文旅场景与线上动漫游戏跨界合作,成功与龙舟、蜀绣、西湖绸伞、秦淮灯彩、景德镇皇窑、龙虎山、华山、楼兰等非遗项目和知名景区开展合作,进一步拓展跨界营销的营收增长路径。

但从整体市场经营环境看,在国内游戏市场规模增长有限的情况下,新线中视所处的互联网游戏广告营销业务的市场竞争变得更加激烈。报告期内,新线中视既面临降本增效的客户侧压力,又有流量成本走高的媒体侧压力。具体而言,游戏市场总体增速放缓,游戏客户营销预算趋紧;同时核心媒体代理商规模扩张,媒体政策进一步压缩。此外,自二季度起,新线中视来源于某重要客户的收入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新线中视2024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二) 旅游目的地运营业务

2024年,围绕打造旅游目的地整体服务能力,公司推动旅游目的地板块完成了内部专业化重组。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国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作为旅游目的地价值链上下游,根据公司战略部署完成了内部专业化重组,明确了三方在旅游目的地建设和投资上的战略定位及优势互补。

在景区运营管理方面,公司重点打造的江西鹰潭白鹤湖嘻嘻哩生态水世界于2024年2月获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围绕“夯基础、强服务、促营销、拓市场”的工作思路,报告期内白鹤湖嘻嘻哩生态水世界景区先后举办了“非遗打铁花”“暑期晚霞专场”“中秋节烧瓦子灯”“国庆节东南亚风情秀”“帐篷露营节”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全年完成旅游购票14万人次。白鹤湖景区先后被评为长江流域研学旅游联盟成员单位,国际摄影协会摄影创作基地等诸多荣誉称号,景区品牌知名度不断扩大。

在旅游目的地渠道业务方面,公司结合股东资源的背景优势,坚持摸索加强渠道运营力,紧跟市场一线动态,专注市场渠道流量整合的创收增收路径,形成了“渠道+产品”的整合营销组合拳。逐步整合和发展近20家市场中小渠道,汇聚市场存量流量。一方面“送客出省”,在暑期旺季推出“西北游”等项目,为游客提供多样化的产品选择;另一方面“引客入赣”,加大省内优质旅游资源整合力度,为游客提供一站式服务保障。

在目的地品牌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聚焦江西本地生活酒旅板块服务市场,依托抖音等媒体平台,先后与融创冰雪世界、欢乐王国、巴夫洛水世界等客户进行合作。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和情况,为其提供短视频、直播、流量投放和达人运营等多种服务和支持,帮助其在互联网平台上提高曝光和转化效果。同时积极在打造新媒体账号上沉淀核心能力,进行网络热度跟进,恰当选题,在各文旅账号内容输出、涨粉,不断进行适配产品的变现摸索。

(三) “跨境购”业务

2024年,海际购公司专注于跨境进口供应链品牌生态的构建,主营跨境新零售及跨境电商运营业务。在跨境新零售业务方面,“江旅全球购”旗舰店于2024年1月正式投入运营,商品涵盖奢侈品、护肤、美妆、酒水、保健品、羊驼家纺等六大品类,以“保税展示+线上交易”的模式供消费者选购。终端消费者在店内购物可使用每人每年26,000元跨境免税额度,并通过“江旅免税”小程序作为线上载体,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打造“快速通关+直寄到家”模式的跨境免税新体验。报告期内,海际购公司以“江旅全球购”为基础,积极尝试在南昌周边地市推广模式输出,并在南昌铜锣湾广场、万象天地等核心综合体联合开展主题特卖活动,进一步拓展品牌及业务市场。

在跨境电商运营方面,海际购公司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跨境电商运营业务的构建,合作百余个知名海外品牌,对接了母婴、食品、保健品和美妆等30余家上游供应商,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完成了多品牌的供应链体系搭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与京东、天猫、拼多多、

唯品会等大型电商平台的合作，与平台头部店铺商家开展了丰富且深入的品类业务，提升了公司在跨境电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同时海际购公司大力拓展品牌引进业务，将加拿大斯派加保健品类、美国哈佛器官再生科技护肝片、韩国洁那等优质保健品品牌引入合作，助力公司在保健品市场领域开拓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增强电商业务的市场竞争力。

（四）公司整体经营数据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473.03 万元，同比减少 37.14%。其中，互联网营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641.86 万元，同比减少 42.9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8.53%，仍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2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70.31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75.60%。202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21.96 万元，公司经营效益仍需进一步提升。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469.22 万元，同比减少 60.35%。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互联网数字营销行业游戏细分领域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并聚焦于游戏行业。游戏行业的繁荣情况也间接影响作为游戏广告营销服务商新线中视的经营状况。根据 2024 年游戏行业的多份报告和市场数据，行业整体呈现营销投入两极分化、策略趋于精细化的特点，既有因成本压力导致的谨慎趋势，也有企业对内容创意和技术创新的持续加码。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24 中国移动游戏广告营销报告》研究显示，2024 年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为 2,382.17 亿元，同比仅增长 5.01%；用户规模增长也趋于停滞，移动游戏用户数同比涨幅不足 1%。

同时，上述报告还指出，游戏互联网广告行业在精细化运营的趋势下，内容营销已成各厂商持续加码的一环；2024 年小程序游戏市场规模再增 99.18%达 398.36 亿元，但买量竞争正在加剧；小红书及微信视频号等非传统意义上的游戏内容平台，有望带来较高的营销性价比。从用户规模看，2024 年移动游戏用户规模与中国游戏用户规模涨幅基本持平，虽然保持小幅上升，但增长缓慢。本年度，获量向存量的转变仍在加剧，在人口红利减弱、其他娱乐压缩游戏时长的整体背景延续的状况下，关注存量用户挖掘仍是产业长期方向。

在精细化运营的趋势下，更多产品开始注重内容营销，而平台对内容营销的支持能力也更为强劲。根据上述报告显示，代表性平台哔哩哔哩、抖音、快手的用户 MAU 增速分别为 14.5%、5.5%、4.6%，进而为企业阵地经营、获取 UGC 创作等行为提供更多参与者及受众。随着游戏市场获客难度加大，抬升的流量成本持续压缩企业利润，主要上市游戏企业中超 50%的游戏净利润下降，使企业降本增效需求强烈。在降本意愿和新赛道竞争的双重作用下，游戏企业对于营销投入或更加保守。

（二）旅游行业情况

2025 年 1 月 22 日，文化和旅游部发布 2024 年度国内旅游数据情况。根据国内旅游抽样调查统计结果，2024 年，国内出游人次 56.15 亿，比上年同期增加 7.24 亿，同比增长 14.8%。其中，城镇居民国内出游人次 43.70 亿，同比增长 16.3%；农村居民国内出游人次 12.45 亿，同比增长 9.9%。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出游人次 14.19 亿，同比增长 16.7%；二季度国内出游人次 13.06 亿，同比增长 11.8%；三季度国内出游人次 15.12 亿，同比增长 17.2%；四季度国内出游人次 13.78 亿，同比增长 13.2%。

根据 Fastdata 极数发布的《2024 年中国旅游行业年度报告》，2024 年国内游客出游总花费 5.75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0.8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1%。其中，城镇居民出游花费 4.9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0%；农村居民出游花费 0.8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2%。

（三）跨境电商进出口业务

根据国家海关总署初步统计，2024 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8%，占整个进出口的比重提升到了 6%。跨境电商在“卖全球”方面潜力进一步释放，同时在“买全球”方面的优势也在持续发挥。

2024 年度，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跨境进口电商的发展。2024 年 11 月 8 日，国务院审议通过了《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加大对外贸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优化跨境贸易结算，以及促进跨境电商发展等多个有利政策。2024 年 11 月 25 日，为进一步促进跨境电商出口发展，海关总署发布公告，推出取消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企业备案、简化出口单证申报手续、扩大出口拼箱货物“先查验后装运”试点、推广跨

境电商零售出口跨关区退货监管模式等四项举措。在上述政策的推动下，跨境电商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成为推动外贸新业态健康成长的重要力量。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是公司当前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子公司新线中视是互联网营销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模式为根据客户的品牌传播需求制定具体的传播计划并实施，或根据客户的推广需求通过策划、设计相关广告内容进行精准的投放为客户带来增量。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游戏行业客户及文旅客户，投放的主要媒体为 B 站、抖音、快手等互联网媒体。

（二）旅游目的地运营业务

旅游目的地业务，主要围绕“目的地项目、合作资源圈、运营服务商”三方面进行拓展。该业务的主要模式为依托专业投资开发、运营能力，与地方政府、景区、企业围绕乡村振兴、主题乐园、旅游目的地的策划、规划、建设、运营展开深度合作，为旅游项目提供解决方案。

（三）“跨境购”业务

2024 年 1 月，公司完成了现金收购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海际购公司是一家保税商品进出口供应链品牌生态公司，主营跨境新零售及跨境电商运营业务。公司专注于将全球优质品牌引入中国市场，帮助国内优质品牌走向全球，实现在中国“买全球”。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一）内容创意及整合营销优势

子公司新线中视核心团队深耕 ACG 文化多年，凭借对 Z 世代人群的文化消费认知，立足游戏行业，通过产出具有传播价值的创意内容打动头部游戏发行客户。在营销端，新线中视通过跨界整合游戏 IP、媒体矩阵、文化景区，进行产品的多维度组合，建立产品矩阵壁垒，凭借团队专业能力制定最佳的投放策略。最终通过“内容+投流+效果转化”的品效协同方式为客户实现产品用户高增长的营销解决方案。在资源端，新线中视除了取得头部平台代理资质外，还立足 B 站花火、抖音星图、快手聚星、小红书、微博搭建了丰富的自媒体资源库，形成了独特的内容营销壁垒。

（二）“跨境购”业务优势

海际购公司是江西省内国资背景跨境电商服务平台排头兵，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跨境电商品牌进出口供应链生态的构建。海际购公司已经与百余个知名海外品牌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的供货渠道优势。公司在京东、抖音、拼多多等线上平台已开设跨境店铺近二十家，完成了全类目多品牌的供应链体系。报告期内，海际购公司在旅游消费集中地积极谋划布局“保税展示+线上交易”模式的线下体验店，推动业务向更广阔的领域延伸拓展。

（三）国资大股东资源优势

2024 年 7 月，为落实全省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部署，江西省人民政府同意将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西长天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是经江西省政府批准全资设立的省管企业，由江西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着落实江西“旅游强省”的战略使命，聚力打造省级旅游龙头企业，争当全省旅游产业“链主”企业，带动全省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公司作为长天旅游集团旗下、江西省唯一一家旅游类上市企业，将充分运用国资大股东的背景、资源优势，持续努力推动提升经营业绩和公司价值。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473.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7.1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受市场竞争影响业绩下滑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70.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5.6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线中视业绩下滑出现亏损以及上年同期确认了大额政府补助 1,200.00 万元，本期无大额政府补助。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4,730,264.61	580,187,717.70	-37.14
营业成本	346,501,637.58	519,711,628.80	-33.33
销售费用	10,465,210.44	12,222,137.41	-14.37
管理费用	39,103,757.87	53,091,364.35	-26.35
财务费用	13,341,641.37	10,700,395.81	24.68
研发费用	-	2,280,000.00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0,039.07	-2,853,701.35	49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682.53	-6,083,46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30,995.72	55,445,143.94	-214.4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新线中视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收入下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收入同步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收入同步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无业绩激励。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贷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无研发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应收账款规模减少，收回客户款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固定资产购买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现金对价 5,088.06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线中视受市场竞争加剧及媒体政策收紧影响利润下降，另 2023 年公司确认了大额政府补助 1,200 万元，本期无大额政府补助。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7 年公司收购新线中视以来，公司业务主要以互联网广告营销为主，本期新线中视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收入减少，同时受媒体政策收紧等因素影响导致毛利下降；旅游及其他服务业收入和毛利率也都有下降。此外，本年收购同一控制下收购海际购公司，公司增加“跨境购”电商业务。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互联网数字营销	286,705,928.23	274,428,194.60	4.28	-44.26	-41.00	减少 5.29 个百分点
旅游及其	26,934,004.80	24,989,573.44	7.22	-4.95	23.62	减少 21.44

他服务业						个百分点
电商业务	50,779,560.61	47,075,267.79	7.29	36.61	39.60	减少 1.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告营销	286,705,928.23	274,428,194.60	4.28	-44.26	-41.00	减少 5.29 个百分点
旅游饮食服务	16,146,783.11	15,645,580.39	3.10	-2.13	33.65	减少 25.95 个百分点
文体服务项目	10,202,693.40	9,324,574.76	8.61	27.43	27.57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咨询服务	584,528.29	19,418.29	96.68	-79.35	不适用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电商业务	50,779,560.61	47,075,267.79	7.29	36.61	39.60	减少 1.99 个百分点
产品及商品销售	-	-	-	-100.00	-100.00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数字营销	媒体采购支出等	274,428,194.60	79.20	465,156,522.69	89.61	-41.00	
旅游及其他服务业	原材料等	24,989,573.44	7.21	20,215,508.23	3.89	23.62	
电商业务	商品采购成本等	47,075,267.79	13.59	33,722,562.32	6.50	39.6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例 (%)	变动比例 (%)	
广告营销	媒体采购支出等	274,428,194.60	79.20	465,156,522.69	89.61	-41.00	
旅游餐饮服务	原材料等	15,645,580.39	4.52	11,706,537.41	2.26	33.65	
文体服务项目	人力成本等	9,324,574.76	2.69	7,309,658.27	1.41	27.57	
咨询服务	人力成本等	19,418.29	0.01	-	-	不适用	
电商业务	商品采购成本等	47,075,267.79	13.59	33,722,562.32	6.50	39.60	
产品及商品销售	商品采购成本等	-	-	1,199,312.55	0.23	-10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海际购增加“跨境购”电商业务。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058.2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6.7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6,796.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1.5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幻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1,992.45	58.7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确认了大额政府补助 1,200 万元，本期无大额政府补助。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824,702.94	10.07	97,403,737.06	16.28	-56.03	主要系本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88,394,225.71	20.79	188,711,743.66	31.54	-53.16	主要系年末应收客户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权益工	55,657,714.12	13.09	69,962,474.18	11.69	-20.45	主要系大中华金融公允价

具投资						值变动影响
短期借款	253,608,923.58	59.65	273,344,475.52	45.68	-7.22	主要系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6.35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新增长期借款
其他应付款	10,935,039.28	2.57	18,743,287.18	3.13	-41.66	主要系年末应付往来款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8,000,000.00	1.88	8,000,000.00	1.34	-	主要系上市公司政府补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9,459,260.1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旅游保证金 25 万元。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公司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 5,088.06 万元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2024 年 1 月 3 日，标的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标的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口母婴产品、护肤品、化妆品、保健品等跨境电商	否	收购	50,880,6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及自筹资金	/	/	已取得营业执照	/	-4,997,184.35	是	2023 年 6 月 14 日	www.sse.com.cn

	进口 业务 及跨 境电 商线 上运 营															
合计	/	/	/	50,880,600	/	/	/	/	/	/	/		-4,997,184.35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营销	85.9305%	1,000.00	17,211.69	4,450.89	28,641.86	-1,540.66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100.00%	2,000.00	3,704.11	-54.23	1,111.25	-1,015.94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100.00%	7,000.00	580.26	-576.65	1,598.33	-256.98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跨境电商	100.00%	5,000.00	6,711.00	4,209.36	5,077.96	-499.7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旅游行业

中国旅游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近年来持续快速发展，展现出强劲的市场活力和巨大的发展潜力。旅游行业涵盖了景区运营、旅行社服务、酒店住宿、餐饮娱乐等多个细分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从上游的旅游资源开发与保护，到中游的旅游产品设计与营销，再到下游的旅游服务与体验，各环节紧密相连，共同推动旅游市场的繁荣。随着消费升级和数字化转型的加速，中国旅游行业正朝着个性化、智慧化、绿色化方向迈进，为全球游客提供更加丰富多样的旅游体验。同时，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的合作与融合也日益加深，共同促进旅游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中国文旅市场近年来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但同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一方面，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消费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文旅产品的需求日益多样化；另一方面，市场竞争也愈发激烈，国内外主题乐园纷纷抢滩中国市场。随着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文旅消费需求呈现出多元化、个性化的趋势。传统的观光旅游逐渐向休闲度假、文化体验、生态旅游等方向转变。消费者不仅追

求“到此一游”，更注重深度体验和情感共鸣。文旅融合是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未来，文旅企业应更加注重文化资源的挖掘与利用，推动文化与旅游的深度融合，提升文旅产品的文化附加值。通过打造具有地域特色和文化内涵的文旅项目，增强消费者的文化体验和情感共鸣。

2、互联网数字营销行业

作为游戏行业的互联网广告服务商，游戏行业的发展深刻影响着公司的业务发展。2024 年，我国游戏产业在合规自律、精品化发展、科技赋能和文化建设等方面持续发力并取得了明显成效。然而，我国游戏产业也可能长期面临存量市场带来的挑战。游戏精品化和长线运营趋势在提升产品品质、优化用户体验的同时，也在加剧行业内竞争。很多企业将长期面临资金紧缺、开发成本攀升、人才供需失衡等压力。

根据 2024 年至 2025 年初的行业动态和相关报告分析，游戏及网络服务行业的竞争可能围绕技术提效、内容创新和用户精细化运营展开：一是技术驱动效率提升，AI 与自动化投放成为核心工具。2024 年手游广告素材量同比大幅增长，厂商通过 AI 技术显著提升广告转化率和 ROI。游戏厂商结合用户消费习惯的 AI 算法，在节假日等关键节点精准触达新用户群体，同时优化长线运营策略。二是内容为王，从“买量”转向“内容驱动增长”。行业共识认为，未来需通过 PGC（专业内容）、UGC（用户创作）和明星代言结合，打造差异化内容矩阵。多数玩家反感同质化广告，厂商需通过多元内容提升素材生命周期和用户兴趣。三是竞争格局分散化，中小厂商崛起与节点营销集中化。2025 年头部厂商主导的竞争格局被打破，中小厂商通过“微创新”和垂直品类抢占市场。春节、国庆等传统节点成为兵家必争之地，厂商通过“IP 联动”“新活动玩法”集中投放，节点营销策略升级。

3、跨境电商行业

近两年，受全球经济下行波及，国内消费疲软。但从进口跨境电商消费市场看，所谓的消费降级并不意味着消费者购买力下降或消费意愿降低，而是消费者回归理性消费。近期，尼尔森 IQ 联合京东国际发布的《2024 年中国跨境进口消费趋势白皮书》显示，近几年中国消费者对进口产品的兴趣度有增无减，80%消费者表示更愿意购买进口产品，其中，56%消费者对国际品牌和海外产地的产品质量表示认可。同时，从我国进口跨境电商规模 and 用户人数看，逐年增长的态势未曾改变。从 2018 年至 2023 年，五年间中国进口跨境电商规模从 4,441 亿元提升至 5,483 亿元，进口跨境电商用户人数从 2017 年的 0.66 亿人，增长至 2023 年的 1.88 亿人，同比增长近三倍。

“老龄化”“少子化”社会的到来，伴随近年来崛起的“单身经济”“悦己经济”“适老经济”“它经济”，有效促进了进口商品的丰富度。整体而言，当下进口跨境电商市场的格局基本已定，并已处于成熟发展期。“分行业、分场景，愈发关注和细化行业颗粒度，从而进行查漏补缺和升级发展”，已经成为业界关注和发展的重点，也将是未来进口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突破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基于对文旅产业以及相关旅游、文化类公司发展模式的研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研究，国旅联合使命为“让旅行更便捷、更快乐”，公司愿景是“成为构建文旅生态圈的引领者”，定位为“文旅消费综合服务商”。国旅联合将按照“以党建为引领，以市值为导向，以业绩为目标，以业务为支撑，以机制为动力，以协同为抓手，以组织为保障，推动上市公司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新格局”的发展战略，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迈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进一步梳理了新的发展思路。根据董事会研究的“战略引领、经营笃行”高质量发展思路，公司经营战略方向将更加突出旅游商品的战略定位，致力于打造具有江西特色的旅游商品产业链。在确保现有业务基本盘稳定的基础上，发力做强做大旅游商品业务，深入挖掘江西优质文旅消费资源，通过资产整合、创新业务模式、提升服务质量等方式，实现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的可持续经营发展。具体业务板块的经营计划如下：

1、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面对中国游戏市场日新月异的变化，新线中视 2025 年度将持续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客户规划：适应腾讯的服务节奏，通过前期服务腾讯核心产品的经验和案例，努力扩大客户的市场规模；做好某重要客户的重新入库，恢复常态化的业务合作；强化“达人+IP+运营”的产品思路，提高传播效率，以腾讯等游戏客户为基本盘，继续拓展一些中腰部客户。

(2) 媒体规划：继续以 B 站为核心，融合抖音、小红书、微博、快手、知乎、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品牌、效果、文旅全媒体合作。重点关注视频号和小红书的运营逻辑。

(3) 团队规划：进一步优化提升业务团队，探索“自有+外包”策划团队搭建模式，组建达人签约运营团队，签约达人搭建自有的达人资源库，构建产品壁垒，通过自有资源提升毛利率。

(4) 业务拓展：除了现有的 B 站文旅资源营销和游戏与文旅景区非遗联动外，寻找游戏与景德镇陶瓷的合作契机，开拓游戏 IP 潮玩市场，筹划打造新线的漫展品牌。同时探索旅游商品的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5) 内部管理：一方面通过优化激励制度提升员工获得感和激励及时性，增加团队稳定性，另一方面要强化考核制度，优胜劣汰，提升团队战斗力。

2、旅游目的地运营业务

旅游目的地板块首要是先经营好现有的白鹤湖嘻嘻哩景区。在此基础上，围绕“旅游商品”属性，加大渠道整合力度，形成以行业渠道带动“资源+产品”和优势资源带动“渠道+产品”的整合营销组合拳，推动业绩改善。具体经营计划为：

(1) 持续经营好白鹤湖嘻嘻哩景区。一是做好与景区政府部门的沟通谈判工作，延长景区经营年限。积极对接景区政府主管部门，为延长景区经营年限准备落地方案，完成景区经营续约工作。二是提升对白鹤湖嘻嘻哩生态水世界景区运营能力。强化“家门口的诗和远方”“异域风情”的品牌形象，以 2 小时自驾交通圈为核心市场，深耕周边 1.5 小时县域市场，以亲子、家庭为主要客群。在全年品牌活动架构的基础上，积极发挥节假日的营收与人气带动作用，逐步引进水上业态、丰富萌宠业态、完善住宿业态，实现景区的业态优化、品牌进化和流量强化。三是主动融入鹰潭“一山一园一湖”旅游联盟。利用白鹤湖景区门票优势，主动出击，积极对接龙虎山、鹰潭方特，推出龙虎山-白鹤湖两日游、方特-白鹤湖两日游、白鹤湖-寻梦龙虎山一日游等产品，通过官方媒体、OTA 平台、旅行社等渠道进行推广，主动承接龙虎山、方特的品牌溢出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在品牌宣传、客源市场、旅游线路等方面打造统一的旅游品牌。四是配合地方政府做好白鹤湖二期建设。积极做好地方政府投资的景区度假酒店的配合衔接工作，争取景区度假酒店 2025 年早日开工建设，弥补景区住宿业态的不足，加快向深度度假游转型升级。

(2) 在目的地业态运营方面，一是积极布局线上渠道。根据游客市场消费趋势，尝试线上收客，整合热门目的地地接服务资源，构建产品核心竞争力。将旅行社组团模式线上化，开通抖音、小红书、视频号等账号。二是推进整合江西地接酒店、景区资源。通过多要素资源形成资源优势，整合江西地接的收客渠道，打造资源消化良性循环，做大地接平台优势；三是提前布局热门目的地地接和大交通资源。线下团组深入推进，线上线下两步走并行做大上游和产品优势。四是组建渠道运营中心。对标众信旅游的架构模式，在旅游目的地大板块上，从人员架构、业务模块、决策流程等方面进行优化组合，推进降本增效。

3、“跨境购”业务

跨境购业务作为公司做大旅游商品的重要支撑板块，2025 年经营计划如下：

(1) 夯实“江旅全球购”合作根基，力促品牌输出落地。海际购公司以跨境新零售业态布局为切入点，深入调研市场需求和区域特色，结合自身优势，制定出个性化的合作方案，有序推进品牌输出落地工作。海际购正稳步在区域市场中扎根生长，逐步构建起具有广泛影响力的跨境电商业务生态，为公司创新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2) 深挖品牌运营价值洼地，助推经营提质升级。海际购公司将精准锚定“拓宽品牌运营业务，持续进阶经营水平”的战略航向，稳扎稳打推进品牌业务合作，筑牢业务根基。在已有的合作伙伴基础上深耕细作，深化与奥纯冠、太平洋羊驼等知名品牌的合作。

(3) 做大做强“大平台小品牌业务”及“大品牌小平台业务”。海际购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小品牌的积累，加大与大平台的合作，同时以大平台的小品牌业务为切入点，全力驱动跨境电商板块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双增长。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扩大内需政策的持续加码，越来越多的资本正在涌入旅游大消费领域，许多公司也正在向旅游大消费领域跨界转型。在这种环境下，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并可能导致相关业务市场份额及利润率的降低。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坚持资本驱动和创新引领，打造核心竞争力，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2、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因历史遗留问题和互联网广告营销的业务模式问题，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导致公司面临较大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针对这一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继续采取诉讼、司法执行等各种措施，加大对历史遗留债务的追偿力度，保护公司利益；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转变经营模式，降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加强对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

3、核心管理人员流失风险

子公司新线中视的业务拓展和重要客户维护，较大程度依赖于核心管理人员。如果出现相关核心管理人员流失，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一定影响。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一方面改造提升业务模式，增强客户对公司业务、产品的黏性；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考核机制，提升核心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业绩弹性。

4、新线中视客户和供应商高度集中的风险

新线中视的客户和供应商高度集中，存在对核心客户和供应商的依赖。一旦发生核心客户流失，特别是短期内无法迅速找到具有相同购买力和稳定性的替代客户，会导致新线中视营业收入和利润大幅度下滑。此外，供应商媒体政策的调整，也将直接影响新线中视的利润表现。针对这一风险，新线中视将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加大中腰部客户开发力度，稳步拓展其他渠道媒体资源。

5、汇率波动风险

子公司海际购公司跨境电商业务以进口为主，上述业务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因此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海际购的经营业绩。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制定具体的汇率风险管理目标，保障企业稳健经营。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第一大股东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江旅集团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未出现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未出现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做到明确分开。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履行职责，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预算与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畴内，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充分保障，发挥了积极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的产生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遵循程序，列席现场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报告和有关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形成了一套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制度。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敏感信息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真实、完整的记录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等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知情人的名单、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和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监管机构备查。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江旅集团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4 年 第一 次 临 时 股 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上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 财务决算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鉴证，公司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新跃	董事	男	51	2019年2月15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0	是
	董事长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李颖	董事	男	49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0	是
	总经理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19日						
施亮	董事	男	56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50,000	50,000	0	无	0	否
胡珺	董事	女	37	2025年1月17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0	是
黄新建	独立董事	男	71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2月14日	0	0	0	无	12.50	否
张旺霞	独立董事	女	47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2月14日	0	0	0	无	10.00	否
杨翼飞	独立董事	女	49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12.50	否
蔡丰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0	否
丁伟杰	监事	男	44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0	否
邓欢	职工监事	女	35	2023年6月7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26.18	否
石磊	财务负责人	女	51	2019年10月28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41.19	否
	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彭慧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无	37.56	否
汪晶	董事（离任）	男	42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3月20日	0	0	0	无	0	否
邱琳瑛	总经理（离任）	女	47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30日	0	0	0	无	48.22	否
合计	/	/	/	/	/	50,000	50,000	0	/	188.1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何新跃	历任江西南昌小蓝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期间兼任江西龚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总经理；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江西省旅游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颖	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办主任、投资项目部部长；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西省旅游集团工程开发管理部总经理；江西省旅游集团九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江西省旅游产业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施亮	历任江苏华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联合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助理业务董事；天津天联公用事业股份有限公司（8290，HK）副总裁；中国联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270，HK）董事局执行董事兼总裁；天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执行董事兼副总裁；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国旅联合董事长，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胡珺	历任省投资集团职员、江西联通法律服务支撑中心负责人、长天集团资产经营部（风控法务部）负责人。现任江西长天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新建	历任南昌大学计财处处长、经管学院教授、博导、副院长；南昌大学总会计师、博导；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昌大学经管学院教授、博导，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旺霞	历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国际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誉辉资本联合创始人，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翼飞	2007 年 7 月至今任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师，职业领域为教研。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丰	历任上海电器厂团委书记、党办主任；上海市团委郊区部副部长；上海青年文化活动中心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党委书记、主任；上海青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青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青少年国际交流中心党委书记、城市酒店（上海）董事长；上海久事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董事长；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丁伟杰	历任浙江海洋学院杭州校区教师；杭州之江度假区征地事务所办事员；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办公室文秘、之江管委会机关事业工会联合会副主席、主席；杭州之江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杭州西湖云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法定代表人；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邓欢	历任江西教育电视台编委会秘书、首席主持、现场导演，江西新和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办主任、董事长助理；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经营与安全部高级经理（主持工作）、职工监事。
石磊	历任江西省石油总公司润滑油分公司财务部会计；江西中山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部经理；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项目经理；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期间先后兼任江西省工信融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

	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西省旅游产业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江西省旅游产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彭慧斌	历任四川中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机构业务部资深经理；江西省旅游产业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经理。现任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汪晶（离任）	历任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商务局办公室秘书兼团委副书记；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商务局现代服务业发展科科长、团委副书记；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信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邱琳瑛（离任）	历任江西指南频道节目总监；江西省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有限公司节目信息部部长；江西旅游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更正公司时任高管领取薪酬事宜：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50 号），决定对国旅联合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该监管决定涉及公司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的问题，其中未披露相关信息为“2019 年-2022 年，公司控股股东江旅集团对公司时任总经理彭承、时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扬发放奖励。彭承、赵扬已于 2024 年 10 月将上述款项全部退还。公司未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事项，违反相关规定”。对照整改要求，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报告相关高管报酬情况内容做出更正，具体更正如下：（1）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中“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彭承、赵扬在“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表格中由“否”更正为“是”；（2）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中“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彭承、赵扬在“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表格中由“否”更正为“是”；（3）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彭承、赵扬在“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表格中由“否”更正为“是”；（4）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彭承、赵扬在“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表格中由“否”更正为“是”。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对公司上述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董事汪晶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汪晶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3、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胡珺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增补胡珺女士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 4、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黄新建先生、张旺霞女士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在公司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黄新建先生、张旺霞女士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
- 5、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如候选人胡大立先生、谢奉军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何新跃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
李颖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2022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蔡丰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董事长	—	—
汪晶（离任）	江苏省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6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颖	江西省旅游产业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2 月	2024 年 12 月
黄新建	南昌大学	博导、二级教授	—	—
杨翼飞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教师	2007 年 7 月	—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3 月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
蔡丰	上海久事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2 年 8 月	2024 年 2 月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9 月	—
丁伟杰	杭州西湖云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3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7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及考核制度的规定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经营规模、人才市场薪酬情况、全年经营业绩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等，经考核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管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结果应用于薪酬管理、职务调整等方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88.1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汪晶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胡珺	董事	选举	增补董事
邱琳瑛	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原因
李颖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任独立董事何进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3〕038 号）对公司时任独立董事何进予以监管警示。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3〕0112 号）对公司及时任财务总监石磊予以监管警示。

3、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131 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赵扬予以监管警示。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50 号），决定对国旅联合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5、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就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曾少雄，时任董事、总经理彭承，财务总监石磊处以警告及罚款。

(六)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

		于对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江旅集团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高质量发展经营思路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的议案》《关于国旅联合高管签订 2024 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及契约化考核协议的议题》
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放弃参股公司北京猫眼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及共同出售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何新跃	否	6	6	0	0	0	否	2
李颖	否	6	6	0	0	0	否	2
施亮	否	6	6	5	0	0	否	2
黄新建	是	6	6	3	0	0	否	2
张旺霞	是	6	6	4	0	0	否	2
杨翼飞	是	6	6	4	0	0	否	2
汪晶(离任)	否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黄新建、张旺霞、杨翼飞
提名委员会	张旺霞、黄新建、胡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翼飞、李颖、张旺霞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何新跃、李颖、胡珺、黄新建

注：上述专门委员会为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二) 报告期内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 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3 日	审议通过 1、《2023 年度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公司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关于对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8、《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无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无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招标遴选国旅联合 2024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6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招标遴选国旅联合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机构结果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8 月	审议通过	同意	无

月 20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 意见 和建 议	其他 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 年 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高管发放 2023 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8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国旅文投高管签订 2024 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及契约化考核协议的议题》。	同意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 意见 和建 议	其他 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30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36
业务人员	95
合计	1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3
本科	118
专科及以下	39
合计	180

(二) 薪酬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配合经营战略，执行以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为主要内容的基本薪酬制度。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指导原则，体现薪酬系统的公平性、竞争性与激励性，促进公司及个人目标的实现。

(三) 培训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员工职业需求，制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有目的、有计划性针对普通员工、中层员工、高层员工分层次开展内、外部培训，同时加强新员工入职培训考核。定期开展团队建设活动，宣传企业文化，通过团建活动减缓员工平时的工作压力，增强员工向心力和团队凝聚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章程》载明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修订均透明、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0.31 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372.53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2,856.71 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3,038.93 万元。鉴于母公司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也是负数，公司 2024 年度不满足分红条件。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保证内部控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公司对所有子公司均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管理制度，子公司所有资产、业务、战略规划等方面均在公司内部受到管控。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1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2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3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法律法规许可情况下，公司将积极探索通过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增强公司活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坚定投资者的信心。	2015 年 7 月 11 日	否	无	是	无	无

附注 1：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1、截至 2019 年 3 月 21 日(以下称为“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来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上述承诺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上述承诺均为持续有效的和不可撤销的。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附注 2：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国旅联合股份期间，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国旅联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处理可能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2、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严格遵守市场定价的原则，没有市场价格的，将由双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上述承诺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上述承诺均为持续有效的和不可撤销的。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附注 3：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关于人员独立(1)本公司承诺与国旅联合保持人员独立，国旅联合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领薪；国旅联合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完全独立于国旅联合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2、关于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国旅联合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国旅联合的控制之下，并为国旅联合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国旅联合的资金、资产；不以国旅联合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3、保证国旅联合的财务独立(1)保证国旅联合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国旅联合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国旅联合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国旅联合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干预国旅联合的资金使用。

4、保证国旅联合机构独立(1)保证国旅联合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国旅联合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分开。(3)保证国旅联合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保证国旅联合业务独立(1)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独立于国旅联合的业务。(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国旅联合的业务活动，本公司不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国旅联合的决策和经营。(3)保证本公司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国旅联合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国旅联合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4)保证国旅联合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国旅联合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现金收购新线中视的第二大股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新线中视 28%的股权,业绩承诺人根据盈利预测,承诺新线中视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不低于人民币 2,180 万元、3,650 万元和 3,650 万元。2021 年,新线中视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785.08 万元,未完成 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业绩承诺人已履行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款 2,648.51 万元,毅炜投资还需向公司支付剩余的 355.42 万元利润补偿款。2022 年度,新线中视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9.81 万元,未完成 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经计算,2022 年业绩承诺人新增业绩补偿义务本金为 3,344.98 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业绩承诺人累计需补偿公司金额为 3,700.41 万元(本金)。

2024 年度,新线中视经营业绩不及预期。根据公司聘请的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 01-0229 号)的结果,公司并购新线中视形成商誉及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20,475.44 万元,公司并购新线中视形成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18,764.09 万元,公司并购新线中视形成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判断公司因收购新线中视股权而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风险。经减值评估测试结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已确认的收购新线中视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 872.79 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因收购新线中视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1,846.20 万元。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斌、熊明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年增加超过 20%，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公司合并范围新增 5 家子公司。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原告孙贵云以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中，被告国旅联合所提供的评估报告等基础材料和文件信息并不完全真实、构成违约为由，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合同款 1,171.603 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以 1,171.603 万元为基数，按照 6%/年的利率标准，自 2017 年 9 月 4 日起至实际返还之日，暂计为 113 万元）、律师费损失 10 万元，承担本案诉讼费。2020 年 11 月 7 日，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9）苏 0115 民初 14289 号]，判决驳回原告孙贵云的诉讼请求。2020 年 11 月，孙贵云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19）苏 0115 民初 14289 号民事判决，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诉讼请求。2021 年 11 月 12 日，南京中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苏 01 民终 1104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3 年 7 月，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送达的《应诉通知及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2023）苏民申 4023 号]，孙贵云向江苏高院提出再审申请，请求：1、撤销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苏 0115 民初 14289 号民事判决及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苏 01 民终 1104 号民事判决，驳回被申请人的诉讼请求；2、本案一审、二审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江苏高院对申请人孙贵云的再审申请已立案审查。2024 年 2 月 29 日，江苏高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3）苏民申 4023 号]，裁定驳回孙贵云的再审申请。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http : //www.sse.com.cn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第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三人		本情况	裁)涉 及金 额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及金 额	进展 情况	审理 结果 及影 响	裁)判 决执 行情 况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汪迎、黄瑞	无	民事诉讼	注 1			注 1	注 1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吕军、王玲娟	无	民事诉讼	注 2			注 2	注 2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武汉点指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点智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一玩科技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3			注 3	注 3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吴惠东	周士敏	无	民事诉讼	注 4			注 4	注 4	
周士敏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无	商事仲裁	注 5			注 5	注 5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6			注 6	注 6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寒生、赵利伟、卢琼霞、廖添寿	无	民事诉讼	注 7			注 7	注 7	
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	共青城正清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彬、卢冬强、陶秋平	无	民事诉讼	注 8			注 8	注 8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润雅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粉丝投资控股	李斌	民事诉讼	注 9			注 9	注 9	

	(北京)有限公司、汪迎、北京嘉文宝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汉博赢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吕军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卢郁炜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注 10			注 10	注 10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王春芳	无	民事诉讼	注 11			注 11	注 11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许翌星	无	民事诉讼	注 12			注 12	注 12	

注 1：2023 年 7 月 10 日，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3）鄂 0984 民初 3835 号，受理公司诉汪迎、黄瑞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 3,911,799.00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04）。该案于 2023 年 9 月 5 日、2023 年 10 月 26 日一审开庭，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8 日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已提出上诉。案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立案，2024 年 4 月 30 日，湖北省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公司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截至目前，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作出（2024）鄂民申 557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

注 2：2023 年 8 月 7 日，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3）黑 0103 民初 25066 号，受理公司诉吕军、王玲娟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 3,288,441.00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04）。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到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黑 0103 民初 25066 号]，判决：王玲娟就北京润雅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向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 3,288,441 元不能清偿的部分与吕军共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目前，该案判决已生效，公司已向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注 3：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受理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诉武汉点指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点指游”）、武汉点智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一玩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3）京 0105 民初 7763 号，涉案金额 353 万元。详

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04)。2024 年 3 月 29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判决武汉点指游支付新线中视服务费 307.5 万元、违约金、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2024 年 4 月 26 日,武汉点指游提出上诉,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作出(2024)京 03 民终 1498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案件正在申请执行中。

注 4: 2023 年 8 月 1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23)闽 0206 民初 8822 号,受理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户外”)、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国旅户外控股公司,持股 60%,以下简称“厦门风和水”)、吴惠东(国旅户外、厦门风和水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诉周士敏(厦门风和水原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持股 40%)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涉及金额 341.4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04)。2024 年 1 月 15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闽 0206 民初 8822 号],判决:一、周士敏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返还 J111 帆船(一艘)和其他固定资产;二、周士敏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吴惠东支付保全申请费 4,007 元;三、驳回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吴惠东的其他诉讼请求。2024 年 1 月 25 日,周士敏提起上诉,请求:一、请求判决撤销湖里区人民法院(2023)闽 0206 民初 8822 号民事判决书,不应由周士敏向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返还 J111 帆船(一艘)和其他固定资产。二、驳回被上诉人一审全部请求并发回重审,依法改判保全费和案件受理费及上诉人代理律师费由被上诉人承担,保全损失按错误金额的 2%利息计算。二审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注 5: 2023 年 6 月 5 日,厦门仲裁委员会出具《XA20230891 仲裁案仲裁通知书》,案号为:XA20230891 号,受理申请人周士敏(厦门风和水原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持股 40%)与被申请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户外”)、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国旅户外控股子公司,持股 60%,以下简称“厦门风和水”)之间因公司增资纠纷引起的仲裁案,涉及金额 1,390,176.28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04)。2024 年 7 月 26 日,厦门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书》(厦仲裁字 20230891 号),仲裁庭裁决国旅户外向厦门风和水支付欠缴增资款 377,860.76 元,驳回周士敏其他仲裁请求。

注 6: 2018 年 7 月 6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公司诉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18)京 03 民初 538 号,涉案金额 69,602,183.47 元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2019 年 7 月 15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8)京 03 民初 538 号],判决被告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偿还公司借款 67,976,390.55 元及利息。2019 年 8 月,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9)京民终 1625 号],判决:1. 撤销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18)京 03 民初 538 号民事判决;2.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偿还公司借款 66,962,568.87 元及利息(以 66,962,568.87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6%的标准,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3. 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2021 年 2 月 23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受理公司对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的申请执行。2021 年 3 月 19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1)京 03 执 490 号之一],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3 年 8 月,公司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申请追加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股东北京嘉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案件被执行人。2023 年 9 月,公司向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2024 年 1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公司追加北京嘉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案件被执行人的请求。公司不服该执行裁定,提起执行异议之诉,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按撤回起诉处理。

注 7: 2022 年 3 月 1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2)赣 0113 民初 2964 号,受理公司诉罗寒生、赵利伟、卢琼霞、廖添寿(厦门新富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清算组人员、原股东)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1,300 万元以及违约金 267.55 万元(以

意向金 1,3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 8% 计算，现暂算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受理本案后，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22）赣 0113 民初 2964 号〕，裁定本案移送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宁法院”）处理。2023 年 2 月 22 日，江宁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苏 0115 民初 13890 号〕，判决：一、被告罗寒生、赵利伟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 万元及违约金（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8% 的标准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并承担律师费 35,000 元；二、驳回原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截至一审上诉期满，相关当事人未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江宁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23）苏 0115 执 4879 号〕，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向江宁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和《处置财产申请书》。截至目前，本案正在恢复执行中。

注 8：2024 年 7 月 12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4）赣 0113 民初 10590 号，受理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诉共青城正清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彬、卢冬强、陶秋平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3,164,714.22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临 045）。2024 年 12 月 26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赣 0113 民初 10590 号之二〕，裁定准许原告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注 9：2020 年 10 月 12 日，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原告，向北京润雅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雅捷”）、粉丝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粉丝控股”）、汪迎、北京嘉文宝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文宝贝”）、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汉博赢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吕军等七名被告，就粉丝科技 2018 年业绩补偿事宜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提起诉讼。2021 年 3 月 3 日，南昌中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0）赣 01 民初 727 号〕，主要判决粉丝控股、润雅捷、嘉文宝贝、汪迎回购公司所持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的 51% 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款共计 46,074,305 元。上述判决作出后，被告润雅捷、粉丝控股、汪迎、嘉文宝贝、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吕军因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西高院”）提起上诉。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南昌中院送达的《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证明书》和《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通知南昌中院 2021 年 3 月 3 日作出的一审判决〔（2020）赣 01 民初 727 号〕已生效，法院对公司提出的执行申请已决定立案执行，执行案号为（2021）赣 01 执 416 号。南昌中院依据生效判决，依法强制执行公司原持有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登记至回购义务人名下，其中，粉丝控股回购 37.02% 股权、润雅捷回购 3.64% 股权、嘉文宝贝回购 6.01% 股权、汪迎回购 4.33% 股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 0。2023 年 11 月，公司向南昌中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主要诉讼请求为追加被告李斌为南昌中院（2021）赣 01 执 416 号案件的被执行人。2024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南昌中院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赣 01 民初 624 号〕，判决如下：一、准许追加被告李斌作为（2021）赣 01 执 416 号案的被执行人；二、被告李斌对第三人润雅捷欠付公司 46,351,477 元的债务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本院（2023）赣 01 执异 174 号执行异议裁定于本判决生效时自动失效。2024 年 1 月 10 日，李斌不服南昌中院作出的（2023）赣 01 民初 624 号民事判决，向江西高院提起上诉。2024 年 6 月 26 日，江西高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赣民终 163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注 10：2024 年 8 月 8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4）赣 0113 民初 13739 号，受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卢郁炜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36,831,225.38 元。2024 年 9 月 3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赣 0113 民初 13739 号〕，裁定驳回被告卢郁炜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被告卢郁炜对此提起上诉。2024 年 10 月 23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赣 01 民辖终 467 号〕，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截至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注 11：原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诉原实际控制人王春芳、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旅游”）、原总经理施亮、原副总经理陈伟、原董事会秘书陆邦一、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连伟彬、原总裁助理杨宇新等七名被告损害公司利

益纠纷案件。2019 年 9 月 6 日，上述被告违背对公司的忠实、勤勉等义务，致使公司治理秩序被严重破坏，公司经营管理陷入混乱，严重损害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国旅联合对被告提起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七名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停止非法占有、控制、使用原告的印章证照、财务税务资料、档案文件等公司经营所需资料；2、请求判令七名被告返还公司印章证照、财务税务资料、档案文件等公司经营所需资料；3、请求判令七名被告协助公司办理公司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协助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迁移调档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4、请求判令七名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0 万元；5、请求判令七名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受理本案，后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赣民辖终 8 号〕，裁定本案移送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宁法院”）处理。江宁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3 日立案受理后，国旅联合陆续向江宁法院申请撤回对被告陈伟、连伟彬、施亮、陆邦一、杨宇新的起诉，并经江宁法院准许。2021 年 5 月 14 日，国旅联合收到江宁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苏 0115 民初 3160 号〕，判决：一、被告王春芳、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返还原告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全部旧印章；2. 旧营业执照；3.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全部银行 U 盾；2018 年度、2019 年度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海南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有限公司之外）全部会计凭证；4.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全部业务合同；5. 公司资产资料、人事资料等档案纸质或电子档案文件。二、驳回原告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21 年 6 月 29 日，国旅联合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当代旅游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南京中院提起上诉，请求：1、法院撤销原判决第一项判决，发回原审法院重审，或者改判驳回被上诉人原审针对上诉人提出的诉讼请求。2、请求法院判令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2022 年 5 月 5 日，南京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1）苏 01 民终 12861 号〕，裁定：一、撤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20）苏 0115 民初 3160 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重审。2023 年 5 月 9 日，江宁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苏 0115 民初 6688 号〕，判决：一、被告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使用原告的旧印章、旧营业执照、其他证照、财务税务资料、档案文件等公司资产及经营所需资料；二、被告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及其子公司的旧印章、旧营业执照、其他证照、财务税务资料、档案文件等物品及经营所需资料；三、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收到江宁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被告当代旅游向南京中院提起上诉，请求：1、撤销原判决主文第一项、第二项判决，改判驳回被上诉人原审提出的相应诉讼请求；2、判令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2023 年 11 月 30 日，南京中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苏 01 民终 11254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判决生效后，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2024 年 8 月 20 日，江宁法院作出《受理申请执行案件通知书》〔（2024）苏 0115 执 5385 号〕，决定立案执行。公司收到江宁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4 日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24）苏 0115 执 5385 号〕，裁定如下：终结本院（2022）苏 0115 民初 6688 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

注 12：原告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户外”）诉被告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火车来斯”）、许翌星合同纠纷案件。2023 年 9 月，国旅户外就合同纠纷一案，向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1. 判令解除原告国旅户外与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 2021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淳璞旅游景区票务独家经营合作协议》；2. 判令解除原告国旅户外与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许翌星 2022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3. 判令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向原告支付预付款余额及收益差额 13,662,336.86 元；4. 依法判令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向原告国旅户外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4,012,833.57 元；5. 依法判令原告国旅户外对南京淳璞持有的云南云花谷的 53.33% 股权、南京火车来斯的 52.5% 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其对案涉债权质押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6. 依法判令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淳璞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权益在其对案涉债权质押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7. 依法判令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云南云花谷所有的昆明云花谷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权益在其对案涉债权质押范围内享有

优先受偿权；8. 依法判令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火车来斯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的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权益在其对案涉债权质押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9. 依法判令被告许翌星对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的案涉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10.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及已经发生和今后执行过程中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由四被告共同承担（前述费用为暂定金额，具体以实际发生费用为准）。2024 年 2 月 4 日，红谷滩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赣 0113 民初 16292 号〕，判决：一、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共同返还原告国旅户外预付款余额及票务独家经营收益人民币 13,662,336.86 元；二、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636,418.46 元；三、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国旅户外支付因维权而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52,150.94 元；四、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淳璞持有的南京火车来斯 52.5%的股权、云南云花谷 53.33%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五、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淳璞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六、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云南云花谷所有的昆明云花谷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七、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火车来斯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的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八、被告许翌星对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的上述赔偿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九、被告许翌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可以向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追偿；十、驳回原告国旅户外的其他诉讼请求。2024 年 3 月 26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红谷滩法院决定立案执行。2024 年 8 月，国旅户外收到红谷滩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2024 年 9 月 6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案件的执行。2024 年 10 月，红谷滩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裁定如下：一、拍卖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二、拍卖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2024 年 6 月 27 日，江苏广兴集团有限公司向（以下简称“江苏广兴”）红谷滩法院以国旅户外、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和许翌星为被告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撤销（2023）赣 0113 民初 16292 号民事判决第五项；（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24 年 10 月 28 日，红谷滩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赣 0113 民初 11956 号〕，判决：驳回江苏广兴集团有限公司诉讼请求。2024 年 11 月，江苏广兴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 年 12 月 30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4）赣 01 民终 6207 号〕，裁定：一、撤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2024）赣 0113 民初 11956 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重审。2025 年 3 月 25 日，红谷滩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5）赣 0113 民撤 1 号〕，判决：驳回江苏广兴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截至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52023003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 116）。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赣处罚字〔2025〕2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 018）。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国旅联合时任董事长曾少雄，时任董事、总经理彭承，财务总监石磊是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决定：一、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二、对曾少雄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三、对彭承给予警告，并处以 50 万元罚款；四、对石磊给予警告，并处以 50 万元罚款。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引以为戒，认真汲取教训，积极落实整改，切实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财务知识和会计准则培训学习，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推动公司规范、持续、高质量发展。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131 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赵扬予以监管警示。公司就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了深入排查，开展了新“国九条”解读、董监高履职规范暨信息披露专项培训，制定印发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手册（2024 版）》，进一步明确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程序，并制定相应追责及处罚条款。上述事项已完成整改，相关整改报告已报送监管部门。

3、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50 号），决定对国旅联合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曾少雄、彭承、赵扬、石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对于江西证监局指出的公司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和财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开展了整改工作。（1）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总部职能部门、业务板块负责人开展董监高履职规范暨信息披露专项培训，全面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2）公司已组织董秘处、财务内控中心等信息披露责任部门人员认真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和履职能力；（3）公司编制印发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手册》详细列示了需要提报的重大信息、量化标准及报送流转机制，并制定相应追责及处罚条款；（4）开展针对成本核算相关会计准则和成本核算流程的专项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夯实财务核算基础，提升专业水平，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上述事项已完成整改，相关整改报告已报送监管部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3 月 28 日，国旅联合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http://www.sse.com.cn)

案》，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 年度预计 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 生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200.00	1.6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200.00	33.47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100.0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300.00	238.81
其他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200.00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 5,088.06 万元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最终交易价格以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控”）评估备案确认为准。2023 年 6 月 16 日，江西国控出具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 2023011），确认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5,088.06 万元。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江西国控下发的《关于省旅游集团非公开协议转让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的批复》（赣国控字[2023]376 号）。2024 年 1 月 3 日，标的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标的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旅集团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向江旅集团借款人民币 2 亿元，借款额度包括 2024 年新增借款及原有借款续期。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江旅集团的借款余额 0 万元。

(2)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向新线中视提供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新线中视提供借款本金 3,200.00 万元。

(3)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拟向江西省江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旅保理”）针对新线中视与“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合作所产生的应收账款开展保理业务，保理费率为年化 8%，保理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增信措施为 1) 新线中视在中登办理腾讯业务应收账款转让登记，提供相关贸易合同、发票及对账单据等交易文件；（2）新线中视与江旅保理签署《应收账款债权转让通知书》；（3）提供新线中视与腾讯业务的银行账户回款监管；（4）公司为本次保理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新线中视少数股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卢郁炜分别按照债务总额 13.2525%、0.817%的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报告期末，新线中视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本金 0 万元，占公司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3,3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3,3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1.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1,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47,224,681.4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8,224,681.4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1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9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0	98,803,000	19.57	0	质押	30,000,000	国有 法人
四川信托有限 公司一稳惠通 1 号债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 划	25,250,726	25,250,726	5.00	0	无	0	其他
厦门当代旅游 资源开发有限 公司	-34,060,726	23,875,934	4.73	0	质押	23,875,934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南京江宁国有 资产经营集团 有限公司	-5,049,366	18,831,022	3.73	0	无	0	国有 法人
杭州之江发展 总公司	0	11,392,273	2.26	0	无	0	国有 法人
华宝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一天 高资本 17 号单 一资金信托	-149,000	7,199,100	1.43	0	无	0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一天 高资本 16 号单 一资金信托	-149,000	6,978,500	1.38	0	无	0	其他
上海大世界（集 团）公司	-190,000	6,004,685	1.19	0	无	0	国有 法人

朱永明	3,500,000	3,500,000	0.69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严成	1,279,600	3,240,200	0.6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803,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稳惠通 1 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250,726	人民币普通股	25,250,726				
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875,934	人民币普通股	23,875,934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8,831,022	人民币普通股	18,831,022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11,392,273	人民币普通股	11,392,27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高资本 17 号单一资金信托	7,1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199,1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高资本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	6,9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6,978,500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6,004,685	人民币普通股	6,004,685				
朱永明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严成	3,24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段卫党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旅游及相关产业；投资与投资管理咨询，国际国内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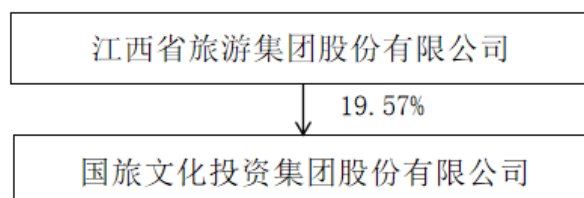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省国资委为江西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江西省政府授权江西省国资委代表江西省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江西省国资委通过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SZ.000789）43.48%的股权、通过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362、HK00358）43.69%的股权、通过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SZ.002237）

	44.48%的股份、通过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SZ.000899）37.78%的股权、通过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00397）39.34%的股权、通过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300722）36.42%的股权、通过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03977）47.64%的股权、通过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88543）33.75%的股权、通过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01065）35.24%的股权、通过江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HK.2289）26.90%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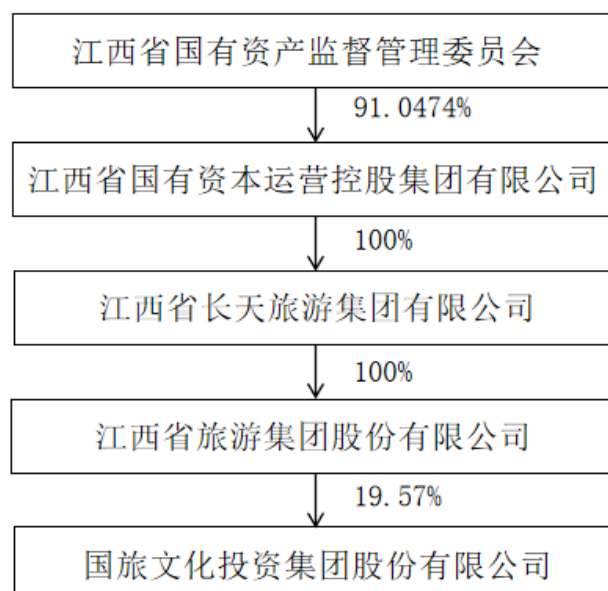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旅集团发来的《告知函》，为落实全省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部署，江西省人民政府同意将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控”）持有的江旅集团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西长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天集团”，现已更名为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长天旅游集团”）。2024 年 9 月 19 日，本事项在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长天旅游集团持有江旅集团 100% 股份，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国有股份划转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江旅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江西省国资委。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CAC 审字[2025]0166 号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旅联合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旅联合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广告营销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附注四、（二十六）所述，国旅联合公司广告营销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公司承接业务后，按照客户要求选择媒体投放广告，经与客户确认投放计划，在广告见诸媒体后根据广告实际投放量确认，或按照合同约定，相关服务已提供完毕，经与客户确认相关劳务成果时确认收入实现。

国旅联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主要从事广告营销业务。2024 年度，新线中视实现广告营销业务收入 286,418,597.56 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78.53%。收入是国旅联合公司的关键指标之一，存在相关方可能为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水平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新线中视广告营销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新线中视广告营销业务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营业收入进行细节测试，获取本年度收入台账，选取样本，通过检查业务合同/订单、媒介排期表、客户沟通记录/邮件、发票、媒体后台数据等以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的依据是否充分；
- （4）对重大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同时函证重大客户的本年交易金额；
- （5）计算本期主要业务的毛利率，与上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各期之间是否存在重大波动，查明原因；
- （6）将本期主要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或有对价的确认和计量

1、事项描述

2020 年 12 月，国旅联合公司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新线中视 28% 股权，收购完成后，国旅联合持有新线中视 85.9305% 股权。根据收购协议约定，交易对手方承诺北京新线中视 2020-2022 年三年（业绩承诺期）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80 万元、3,650 万元和 3,650 万元，若新线中视在业绩承诺期内任一会计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需对国旅联合进行补偿。国旅联合公司需对应收业绩补偿款金融工具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由于评估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因此我们将或有对价的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国旅联合公司或有对价的确认和计量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并测试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获取与业绩承诺相关的证据,了解并复核管理层对或有对价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期间的判断是否适当;

(3) 了解并复核管理层对或有对价公允价值变动计量时是否考虑业绩承诺方的信用风险、未来剩余承诺期的预期业绩达标情况以及货币的时间价值等。

四、其他信息

国旅联合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旅联合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旅联合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旅联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旅联合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旅联合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24,702.94	97,403,737.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394,225.71	188,711,743.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432,664.34	34,879,863.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731,931.93	46,379,12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160,264.35	23,331,567.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64,104.29	41,910,343.38
流动资产合计		284,607,893.56	432,616,376.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0,000.00	1,509,433.9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657,714.12	69,962,474.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77,124.23	37,404,844.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25,229.09	2,416,395.8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01,428.38	2,171,393.91
无形资产		56,805.68	14,683.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461,964.00	27,189,841.87
长期待摊费用		13,861,670.30	15,553,65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60,514.70	7,542,40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0,336.49	2,004,04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22,786.99	165,769,175.35
资产总计		425,130,680.55	598,385,551.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608,923.58	273,344,475.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17,628.57	38,481,913.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84,209.75	10,118,518.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15,707.32	8,580,377.41
应交税费		766,358.00	13,616,947.50
其他应付款		10,935,039.28	18,743,287.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4,051.47	1,839,475.92
其他流动负债		159,695.02	82,857.85
流动负债合计		293,981,612.99	364,807,853.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05,847.16	635,045.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2,583.37	1,470,992.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98,430.53	10,106,037.73
负债合计		332,980,043.52	374,913,890.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36,660.00	504,936,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6,356,831.21	327,237,431.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406,928.03	-60,102,167.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94,929.49	8,194,929.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0,389,312.43	-566,686,16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92,180.24	213,580,688.09
少数股东权益		7,458,456.79	9,890,972.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150,637.03	223,471,66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5,130,680.55	598,385,551.57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21,767.23	24,349,29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670.50	13,500.00
其他应收款		208,173,181.45	241,589,750.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209.16	84,810.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15,549.70	4,648,029.27

流动资产合计		223,114,378.04	270,685,389.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837,357.32	400,206,08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165,478.17	49,291,492.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44,927.68	24,652,347.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77,712.07	-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172.3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309,647.54	474,149,926.28
资产总计		740,424,025.58	744,835,315.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209,580.54	160,214,749.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5,096.04	1,380,201.79
应付职工薪酬		3,143,104.52	4,604,251.22
应交税费		29,981.43	32,917.58
其他应付款		15,908,103.11	17,066,225.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466.34	-
其他流动负债		16,006.16	17,557.22
流动负债合计		182,432,338.14	183,315,902.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8,458.27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428.0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72,886.28	8,000,000.00
负债合计		219,005,224.42	191,315,90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36,660.00	504,936,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7,082,313.68	372,331,642.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311,744.75	-23,185,730.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8,623.57	4,278,623.57
未分配利润		-328,567,051.34	-304,841,78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418,801.16	553,519,41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0,424,025.58	744,835,315.47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4,730,264.61	580,187,717.70
其中：营业收入		364,730,264.61	580,187,717.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9,896,537.42	600,034,093.40
其中：营业成本		346,501,637.58	519,711,628.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4,290.16	2,028,567.03
销售费用		10,465,210.44	12,222,137.41
管理费用		39,103,757.87	53,091,364.35
研发费用		-	2,280,000.00
财务费用		13,341,641.37	10,700,395.81
其中：利息费用		14,076,119.53	11,406,116.37

利息收入		334,666.80	437,909.40
加：其他收益		1,051,067.15	3,585,03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720.63	2,591,760.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1,201.11	-18,274,204.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82,360.99	-2,033,926.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5,530.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08,047.13	-33,682,176.26
加：营业外收入		28,893.14	17,662,267.60
减：营业外支出		4,959,689.22	149,71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438,843.21	-16,169,620.65
减：所得税费用		-2,303,179.54	2,130,371.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35,663.67	-18,299,992.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35,663.67	-18,299,992.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03,147.79	-16,960,450.8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515.88	-1,339,541.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04,760.06	-3,966,049.5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04,760.06	-3,966,049.5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04,760.06	-3,966,049.5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440,423.73	-22,266,041.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007,907.85	-20,926,500.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2,515.88	-1,339,541.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2	-0.03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2	-0.03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024,278.14 元。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01,695.74	1,577,837.59
减：营业成本		1,356,697.21	1,578,635.89
税金及附加		102,245.77	73,887.15
销售费用		430,878.39	409,416.43
管理费用		13,319,100.32	15,221,299.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10,930.66	2,826,929.35
其中：利息费用		9,115,160.25	4,814,986.12
利息收入		3,015,142.40	1,998,779.99
加：其他收益		11,843.19	3,31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720.63	14,502,81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6,519.46	-1,426,851.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52,112.25	-5,453,059.98
加：营业外收入		21,808.00	17,649,062.02
减：营业外支出		3,584,708.59	59,2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15,012.84	12,136,752.04
减：所得税费用		10,255.71	1,484,79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25,268.55	10,651,961.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25,268.55	10,651,961.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26,014.29	-2,230,057.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26,014.29	-2,230,057.5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26,014.29	-2,230,057.5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51,282.84	8,421,903.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651,964,035.19	868,788,045.84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55,98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7,854.40	24,480,87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061,889.59	894,124,89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6,005,861.46	803,573,068.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735,274.85	53,114,112.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33,843.07	9,353,953.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6,871.14	30,937,46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821,850.52	896,978,60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0,039.07	-2,853,70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720.63	82,47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	-179,689.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20.63	-47,216.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71,403.16	5,869,12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7,127.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403.16	6,036,24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682.53	-6,083,466.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6,300,000.00	3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24,12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300,000.00	323,024,128.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2,500,000.00	2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27,631.12	14,237,84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447,47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03,364.60	4,341,13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730,995.72	267,578,98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30,995.72	55,445,14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605.06	-458,469.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29,034.12	46,049,50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03,737.06	51,354,23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74,702.94	97,403,737.0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0.00	80,412.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11.85	9,869,99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911.85	9,950,40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525.00	268,816.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28,135.17	11,760,81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007.96	3,894,04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8,711.00	9,667,50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7,379.13	25,591,18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1,467.28	-15,640,773.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720.63	15,206,241.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20.63	15,206,241.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00.00	51,57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880,6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89,000.00	51,57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8,279.37	15,154,66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0	1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678,274.40	132,891,87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678,274.40	292,891,877.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5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3,476.06	4,672,736.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02,582.80	235,965,744.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616,058.86	290,638,48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62,215.54	2,253,397.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27,531.11	1,767,28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49,298.34	22,582,01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21,767.23	24,349,298.34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36,660.00				327,237,431.21		-60,102,167.97		8,194,929.49		-566,686,164.64		213,580,688.09	9,890,97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27,237,431.21		-60,102,167.97		8,194,929.49		-566,686,164.64		213,580,688.09	9,890,97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80,600.00		-14,304,760.06				-63,703,147.79		-128,888,507.85	-2,432,5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04,760.06				-63,703,147.79		-78,007,907.85	-2,432,51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880,600.00								-50,880,600.00	-50,880,6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50,880,600.00								-50,880,600.00		-50,880,600.00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276,356,831.21		-74,406,928.03		8,194,929.49		-630,389,312.43		84,692,180.24	7,458,456.79	92,150,637.0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	专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益	项储备		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36,660.00				277,096,356.17		-56,136,118.45		8,194,929.49		-549,643,183.99		184,448,643.22	-1,158,628.93	183,290,01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50,000,000.00						-82,529.79		49,917,470.21	3,364,717.01	53,282,187.2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27,096,356.17		-56,136,118.45		8,194,929.49		-549,725,713.78		234,366,113.43	2,206,088.08	236,572,20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075.04		-3,966,049.52				-16,960,450.86		-20,785,425.34	7,684,884.59	-13,100,54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6,049.52				-16,960,450.86		-20,926,500.38	-1,339,541.16	-22,266,041.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500,657.75	11,500,657.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11,500,657.75	11,500,657.75
（三）利润分配													-	-2,476,232.00	-2,476,232.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476,232.00	-2,476,232.00
4．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资本公积转增													-		-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141,075.04								141,075.04		141,075.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27,237,431.21		-60,102,167.97		8,194,929.49		-566,686,164.64		213,580,688.09	9,890,972.67	223,471,660.7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36,660.00				372,331,642.36		-23,185,730.46		4,278,623.57	-304,841,782.79	553,519,41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72,331,642.36		-23,185,730.46		4,278,623.57	-304,841,782.79	553,519,41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249,328.68		-3,126,014.29		-	-23,725,268.55	-32,100,61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6,014.29			-23,725,268.55	-26,851,28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49,328.68						-5,249,328.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49,328.68						-5,249,328.6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67,082,313.68		-26,311,744.75		4,278,623.57	-328,567,051.34	521,418,801.16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36,660.00				372,331,642.36		-20,955,672.90		4,278,623.57	-315,493,743.82	545,097,50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72,331,642.36		-20,955,672.90		4,278,623.57	-315,493,743.82	545,097,50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2,230,057.56		-	10,651,961.03	8,421,903.47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30,057.56			10,651,961.03	8,421,903.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72,331,642.36		-23,185,730.46		4,278,623.57	-304,841,782.79	553,519,412.68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8 年 12 月 29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0 年 9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20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5,000 万股。公司现股本总额 50,493.666 万股。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进行住所变更，变更后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 1 号阿尔法 34 栋 6 楼。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 2022 年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取得由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起，公司办公场所地址从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 1 号 34 栋 2 楼迁至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 169 号江旅产业大厦 19 楼。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主营业务包括：文体项目的投资及运营以及体育用品贸易；广告营销及活动策划与组织等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旅游产业投资，旅游信息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及度假区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国内贸易，旅游电子商务，实物租赁，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赛事组织服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旅游目的地投资开发和运营业务及跨境购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超过 1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公司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

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收入中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

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①应收对象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②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系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将电商公司应收京东店铺保证金及交易平台随时可以提现但未提现的货款等作为其他风险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 应收账款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各业务板块根据自身存货的特点及业务需求，在发出存货时分别采用加权平均法和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成本并结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

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3.00	2.43-4.85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15	3.00	6.47-12.13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5-10	3.00	9.70-19.40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5-10	3.00	9.70-19.40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5	3.00	19.40	其他设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在建工程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办公室装修	3-5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ADX 服务费	3-5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贵溪市白鹤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1-10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

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具体确认原则

(1) 旅游服务业：本公司在旅游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门票收入、旅游客运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

(2) 酒店服务业：本公司在酒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酒店住宿收入及其他提供酒店服务收入的实现。

(3) 广告营销业务：公司承接业务后，按照客户要求选择媒体投放广告，经与客户确认投放计划，在广告见诸媒体后根据广告实际投放量确认，或按照合同约定，相关服务已提供完毕，经与客户确认相关劳务成果时确认收入实现。

(4) 电商业务：公司主要在京东等电商平台销售产品，产品的保管运输主要由电商平台负责。公司根据京东等电商平台提供的对账单（电商平台需与公司结算的款项），在收到对账单时确认收入。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的同时，将库存商品成本结转。

(5) 其他：公司开展的其他业务，以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有权收取合同对价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个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仓库以及办公室。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7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根据解释 17 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归类为流动负债。

公司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公司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 对于公司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公司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公司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2>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公司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公司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4) 披露：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且公司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公司在附注中披露下列信息，以使报表使用者了解该负债可能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清偿的风险：

<1>关于契约条件的信息（包括契约条件的性质和企业应遵循契约条件的时间），以及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2>如果存在表明公司可能难以遵循契约条件的事实和情况，则予以披露（如公司在报告期内或报告期后已采取行动以避免或减轻潜在的违约事项等）。假如基于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公司将被视为未遵循相关契约条件的，则披露这一事实。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解释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公司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公司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公司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公司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公司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公司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1) 公司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下列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公司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公司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

<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但是，针对具有不同条款和条件的供应商融资安排，公司予以单独披露。

<2>报告期期初和期末的下列信息：

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②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③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例如自收到发票后的 30 至 40 天），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例如与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属于同一业务或地区的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公司还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如分层区间）。

<3>第<2>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2) 公司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公司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公司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公司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根据解释 18 号：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根据解释 18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8.2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按规定执行税收优惠政策。

自 2018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起，香港公司利得税实行两级制税率。两级制利得税率 8.25%适用于法团首 2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超过 2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则按 16.5%征税。非法团业务，两级制利得税率分别为 7.5%及 15%。

根据财税〔2019〕46 号《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归属中央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 50%减征；对归属地方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各省(区、市)财政、党委宣传部门可以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等因素，在应缴费额 50%的幅度内减征。”的规定，江西省财政厅印发赣财非税〔2019〕7 号《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关于减征文化事业建设费有关事项的通知》“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归属我省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 50% 减征”的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享受文化事业建设费 100%的免征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0.00	525.00
银行存款	42,265,360.33	97,094,913.40
其他货币资金	558,422.61	308,298.6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2,824,702.94	97,403,737.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358,530.55	1,877,971.99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中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50,000.00 元，系旅游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82,217,737.60	186,918,681.62
1 年以内小计	82,217,737.60	186,918,681.62
1 至 2 年	6,798,742.32	18,540,685.98
2 至 3 年	16,908,371.13	565,862.31
3 至 4 年	316,966.57	64,136.37
4 至 5 年	64,136.37	3,275,027.53

5 年以上	6,304,907.74	3,029,880.21
合计	112,610,861.73	212,394,274.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22,328.62	24.18	22,798,689.46	83.75	4,423,639.16	27,894,999.35	13.14	21,637,377.45	77.57	6,257,621.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388,533.11	75.82	1,417,946.56	1.66	83,970,586.55	184,499,274.67	86.86	2,045,152.91	1.11	182,454,121.76
其中：										

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85,388,533.11	75.82	1,417,946.56	1.66	83,970,586.55	184,258,211.30	86.75	2,045,152.91	1.11	182,213,058.39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241,063.37	0.11	0.00	0.00	241,063.37
合计	112,610,861.73	100.00	24,216,636.02	21.5	88,394,225.71	212,394,274.02	100.00	23,682,530.36	11.15	188,711,743.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268,738.84	6,541,864.96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MEIFAN GROUP LIMITED	4,858,662.61	1,690,839.26	34.8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北京二元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3,303,086.77	3,303,08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点指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75,000.00	3,0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一天一个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429,200.00	2,42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火车来斯文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993,532.35	1,794,179.12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619,890.73	1,457,901.66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江苏在地创意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52,034.00	1,036,830.60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南京哈哇他科技有限公司	491,469.50	442,322.56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上海集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32,000.00	43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九天互动软件有限公司	228,291.55	228,29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晨之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易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6,557.20	66,557.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奥陶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4,819.61	54,819.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清龙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964.44	36,964.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淳璞项目-三国村	32,492.87	29,243.58	9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江西道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72.37	1,872.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指趣传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80.00	1,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淮安有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5.78	435.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222,328.62	22,798,689.46	83.7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1,851,260.48	818,512.60	1.00
1 至 2 年	2,961,510.04	296,151.00	10.00
2 至 3 年	222,923.67	44,584.73	20.00
3 至 4 年	88,675.02	26,602.51	30.00
4 至 5 年	64,136.37	32,068.19	50.00
5 年以上	200,027.53	200,027.53	100.00
合计	85,388,533.11	1,417,946.56	1.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45,152.91	21,637,377.45	23,682,530.3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94,252.15	1,394,252.15
本期转回		627,206.35	232,940.14	860,146.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17,946.56	22,798,689.46	24,216,636.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2,045,152.91	0.00	627,206.35	0.00	0.00	1,417,946.5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37,377.45	1,394,252.15	232,940.14	0.00	0.00	22,798,689.46
合计	23,682,530.36	1,394,252.15	860,146.49	0.00	0.00	24,216,636.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客户 1	32,117,840.64		32,117,840.64	28.52	321,178.41
客户 2	7,832,678.23		7,832,678.23	6.96	78,326.78
客户 3	7,268,738.84		7,268,738.84	6.45	6,541,864.96
客户 4	4,858,662.61		4,858,662.61	4.31	1,690,839.26
客户 5	3,303,086.77		3,303,086.77	2.93	3,303,086.77
合计	55,381,007.09		55,381,007.09	49.17	11,935,296.1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235,509.62	99.44	34,488,556.14	98.88
1 至 2 年	6,865.08	0.02	211,174.46	0.60
2 至 3 年	10,156.81	0.03	0.00	0.00
3 年以上	180,132.83	0.51	180,132.83	0.52
合计	35,432,664.34	100.00	34,879,863.4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21,483,105.49	60.63
供应商 2	4,147,391.40	11.70
供应商 3	3,339,608.00	9.43
供应商 4	2,280,540.06	6.44
供应商 5	701,987.43	1.98
合计	31,952,632.38	90.1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6,731,931.93	46,379,121.10
合计	36,731,931.93	46,379,121.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156,151.00	9,801,842.58
1 年以内小计	6,156,151.00	9,801,842.58
1 至 2 年	8,619,434.61	7,803,600.36
2 至 3 年	6,153,471.77	2,590,057.96
3 至 4 年	431,349.98	275,548.33
4 至 5 年	251,011.58	24,884,344.61
5 年以上	337,906,871.03	315,402,989.85
合计	359,518,289.97	360,758,383.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79,956.14	1,932,286.45
员工备用金	349,111.27	645,164.69
其他往来款	356,189,222.56	358,180,932.55
合计	359,518,289.97	360,758,383.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458,228.14	298,921,034.45	314,379,262.5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74.16	974.16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8,207,958.29	328,012.82	8,535,971.11
本期转回		0.00	128,875.66	128,875.66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3,665,212.27	299,121,145.77	322,786,358.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5,458,228.14	8,207,958.29			-974.16	23,665,212.2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8,921,034.45	328,012.82	128,875.66		974.16	299,121,145.77
合计	314,379,262.59	8,535,971.11	128,875.66		0.00	322,786,35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98,082,416.79	27.29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年以上	80,382,416.79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053,109.68	20.32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年以上	73,053,109.68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6,688,895.83	7.43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年以上	26,688,895.83
青岛人一置业有限公司	25,096,064.76	6.98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年以上	25,096,064.76
厦门景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6.96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年以上	25,000,000.00
合计	247,920,487.06	68.97	/	/	230,220,487.0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3,655,915.57	1,205,829.83	22,450,085.74	24,196,494.38	987,389.26	23,209,105.12
周转材料	3,720.20	0.00	3,720.20	16,529.01	0.00	16,529.01
发出商品	3,706,458.41	0.00	3,706,458.41	105,933.46	0.00	105,933.46
合计	27,366,094.18	1,205,829.83	26,160,264.35	24,318,956.85	987,389.26	23,331,567.5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87,389.26	513,151.42	0.00	294,710.85	0.00	1,205,829.83
周转材料						
合计	987,389.26	513,151.42	0.00	294,710.85	0.00	1,205,829.8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1,077,264.79	8,487,389.1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6,407.44	0.00
B 站幻电返货	43,840,432.06	33,422,954.23
合计	55,064,104.29	41,910,343.3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 资收益							
分期收款 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 提供劳务							

第十三届冬运会项目投资款	905,664.96	905,664.96	0.00	905,664.96	905,664.96	0.00	
电子竞技嘉年华项目投资款	8,500,000.00	8,500,000.00	0.00	8,500,000.00	8,500,000.00	0.00	
李峰	1,550,000.00	1,060,000.00	490,000.00	1,509,433.96	0.00	1,509,433.96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955,664.96	10,465,664.96	490,000.00	10,915,098.92	9,405,664.96	1,509,433.9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405,664.96	9,405,664.9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本期计提			1,060,000.00	1,060,000.00
本期转回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465,664.96	10,465,664.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 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1,601.67		1,191,601.67	-	-	-	-	-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2,539,263.53		-	-	-	-	-	-	-	2,539,263.53	2,539,263.53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	-
小计	3,730,865.20		1,191,601.67	-	-	-	-	-		2,539,263.53	2,539,263.53
合计	3,730,865.20		1,191,601.67	-	-	-	-	-		2,539,263.53	2,539,263.5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 以公允 价值计 量且其 变动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原 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其 他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18,645,304.92						18,645,304.92				战略性 投资
北京猫眼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5,928,714.78				857,998.54		5,070,716.24			3,929,283.76	战略性 投资
南通慕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战略性 投资
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4,717,472.76				2,268,015.75		2,449,457.01	90,720.63		6,882,460.99	战略性 投资
北京微赛时代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战略性 投资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412,926.54	战略性 投资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4,162,489.40	战略性 投资
上海茂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战略性 投资

北京发源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5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北京库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成都武侯联云体育文娱股权投资基金	8,391,506.34						8,391,506.34			11,608,493.66	战略性投资
苏州工业园区华旅新绩体育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大中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2,279,475.38				11,178,745.77		1,100,729.61			26,486,689.62	战略性投资
合计	69,962,474.18				14,304,760.06		55,657,714.12	90,720.63	0.00	96,982,343.9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977,124.23	37,404,844.7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34,977,124.23	37,404,844.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21,315.62	1,367,392.44	6,967,946.75	484,156.02	13,258,802.12	52,199,61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53,453.26	0.00	2,600.00	1,062,307.50	1,118,360.76
（1）购置	0.00	53,453.26	0.00	2,600.00	1,062,307.50	1,118,360.7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0,121,315.62	1,420,845.70	6,967,946.75	486,756.02	14,321,109.62	53,317,973.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00,409.82	605,281.95	5,963,586.56	330,734.64	2,194,755.26	14,794,76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8,877.44	226,290.08	242,807.16	74,562.32	1,723,544.25	3,546,081.25
(1) 计提	1,278,877.44	226,290.08	242,807.16	74,562.32	1,723,544.25	3,546,081.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979,287.26	831,572.03	6,206,393.72	405,296.96	3,918,299.51	18,340,849.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42,028.36	589,273.67	761,553.03	81,459.06	10,402,810.11	34,977,124.23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20,905.80	762,110.49	1,004,360.19	153,421.38	11,064,046.86	37,404,844.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类别	类别	陆地生物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1,000.00						2,611,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00.00						90,000.00
(1) 外购			90,000.00						90,000.00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701,000.00						2,701,00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4,604.16						194,604.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166.75						181,166.75
(1) 计提			181,166.75						181,16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75,770.91						375,770.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5,229.09						2,325,229.0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16,395.84						2,416,395.84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62,130.09	4,662,13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4,546,066.83	4,546,066.83
(1) 外购	4,546,066.83	4,546,066.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208,196.92	9,208,196.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90,736.18	2,490,73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6,032.36	2,416,032.36
(1) 计提	2,416,032.36	2,416,03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06,768.54	4,906,768.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01,428.38	4,301,428.38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1,393.91	2,171,393.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费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000.00	1,479,109.97	1,615,10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66,118.81	66,118.81
(1) 购置			0.00	66,118.81	66,118.8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6,000.00	1,545,228.78	1,681,228.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6,000.00	1,464,426.62	1,600,42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23,996.48	23,996.48
(1) 计提			0.00	23,996.48	23,996.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6,000.00	1,488,423.10	1,624,423.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0.00	56,805.68	56,805.68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14,683.35	14,683.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890,312.70					3,890,312.70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8,315,495.52					88,315,495.52
合计	92,205,808.22	0.00	0.00	0.00	0.00	92,205,808.2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890,312.70	0.00	0.00	0.00	0.00	3,890,312.70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1,125,653.65	8,727,877.87	0.00	0.00	0.00	69,853,531.52
合 计	65,015,966.35	8,727,877.87	0.00	0.00	0.00	73,743,844.2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包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资产、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和全部商誉。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为其经营互联网广告代理和品牌宣传业务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4,424,754.36	95,696,876.49	8,727,877.87	5年	预测期平均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3%，平均利润率为2.15%	根据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预测确定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为4.60%，折现率为13.37%	以预测期最后一期的预测数据为基础确认
合计	104,424,754.36	95,696,876.49	8,727,877.87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ADX 服务费	103,244.84	0.00	58,997.04	0.00	44,247.80
贵溪市白鹤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14,420,364.00	2,929,861.16	4,067,853.64	0.00	13,282,371.52
装修费	1,030,050.72	75,563.44	570,563.18	0.00	535,050.98
合计	15,553,659.56	3,005,424.60	4,697,413.86	0.00	13,861,670.3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602,815.26	8,900,703.82	27,695,087.50	6,923,771.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	4,557,663.21	859,810.88	2,474,521.50	618,630.38
合计	40,160,478.47	9,760,514.70	30,169,609.00	7,542,402.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4,301,428.38	834,130.06	2,171,393.91	542,848.48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3,169,066.11	158,453.31	3,712,574.67	928,143.67
合 计	7,470,494.49	992,583.37	5,883,968.58	1,470,992.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9,742,581.52	328,380,937.57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可抵扣亏损	97,712,071.57	61,266,942.18
合计	435,454,653.09	397,647,879.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0.00	15,633,508.76	
2025	4,019,900.58	4,029,734.76	
2026	6,834,643.26	6,828,811.81	
2027	9,897,168.00	8,796,110.87	
2028	29,330,745.51	25,978,775.98	
2029	47,629,614.22	0.00	
合计	97,712,071.57	61,266,942.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持有股权投资	241,331.70	241,331.70	0.00	241,331.70	0.00	241,331.70
预付设备款	630,336.49	0.00	630,336.49	1,762,714.00	0.00	1,762,714.00
合 计	871,668.19	241,331.70	630,336.49	2,004,045.70	0.00	2,004,045.7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3,300,000.00	113,000,000.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利息	308,923.58	344,475.52
合计	253,608,923.58	273,344,475.5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采购款	10,017,628.57	38,481,913.64
合计	10,017,628.57	38,481,913.6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销售款	8,784,209.75	10,118,518.06
合计	8,784,209.75	10,118,518.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20,638.29	40,666,348.96	42,531,019.05	5,955,96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3,081,548.17	3,081,548.17	0.00
三、辞退福利	759,739.12	453,843.42	553,843.42	659,739.1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580,377.41	44,201,740.55	46,166,410.64	6,615,707.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55,880.46	35,259,622.81	37,065,692.90	5,949,810.37
二、职工福利费	58,600.00	810,680.22	869,280.22	0.00
三、社会保险费	6,157.83	1,464,947.46	1,464,947.46	6,157.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7.83	1,409,769.54	1,409,769.54	6,157.83
工伤保险费	0.00	55,177.92	55,177.9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2,703,361.00	2,703,361.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427,737.47	427,737.47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820,638.29	40,666,348.96	42,531,019.05	5,955,968.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2,992,182.35	2,992,182.35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89,365.82	89,365.82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3,081,548.17	3,081,548.17	0.0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345.61	5,713,783.08
企业所得税	0.00	6,372,569.78
个人所得税	149,899.58	150,90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0.37	243,621.54
教育费附加	1,778.73	145,165.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5.82	96,776.91
印花税	529,997.89	894,126.53
合计	766,358.00	13,616,947.50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0,935,039.28	18,743,287.18
合计	10,935,039.28	18,743,287.1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等	10,935,039.28	18,743,287.18
合计	10,935,039.28	18,743,287.1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粉丝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977,511.00	存在未决诉讼
合计	2,977,51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2,235.42	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1,816.05	1,839,475.92
合计	3,094,051.47	1,839,475.9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59,695.02	82,857.85
合计	159,695.02	82,857.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8,500,000.00	0.00
应付利息	42,235.42	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2,235.42	0.00
合计	27,000,000.00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4,887,852.28	2,540,623.26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330,189.07	-66,101.7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1,816.05	1,839,475.92
合计	3,005,847.16	635,045.5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0	0.00	0.00	8,000,000.00	市外注册上市企业迁入红谷滩区
合计	8,000,000.00	0.00	0.00	8,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4,936,660.00					0.00	504,936,66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0,477,138.01	0.00	50,880,600.00	249,596,538.01
其他资本公积	26,760,293.20	0.00	0.00	26,760,293.20
合计	327,237,431.21	0.00	50,880,600.00	276,356,831.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以及控股股东江旅集团转来的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省旅游集团非公开协议转让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的批复》（赣国控字[2023]376 号）批复，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支付的对价与应享有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净资产差额以及转回该同一控制合并日净资产合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0,880,600.0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数 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102,167.97	-14,304,760.06	0.00	0.00	0.00	-14,304,760.06	0.00	-74,406,928.0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	-60,102,167.97	-14,304,760.06	0.00	0.00	0.00	-14,304,760.06	0.00	-74,406,928.03

允 价 值 变 动								
企 业 自 身 信 用 风 险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二、 将 重 分 类 进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其 中： 权 益 法 下 可 转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金 融 资 产 重 分 类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金 额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信								

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102,167.97	-14,304,760.06	0.00	0.00	0.00	-14,304,760.06	0.00	-74,406,928.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94,929.49	0.00	0.00	8,194,929.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194,929.49	0.00	0.00	8,194,929.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6,686,164.64	-549,643,18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82,529.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6,686,164.64	-549,725,713.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03,147.79	-16,960,450.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其他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0,389,312.43	-566,686,164.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419,493.64	346,493,035.83	579,913,942.40	519,094,593.24
其他业务	310,770.97	8,601.75	273,775.30	617,035.56
合计	364,730,264.61	346,501,637.58	580,187,717.70	519,711,628.8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国旅联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告营销	286,705,928.23	274,428,194.60	286,705,928.23	274,428,194.60
旅游餐饮服务	16,146,783.11	15,645,580.39	16,146,783.11	15,645,580.39
文体项目服务	10,202,693.40	9,324,574.76	10,202,693.40	9,324,574.76
电商销售	50,779,560.61	47,075,267.79	50,779,560.61	47,075,267.79
咨询、租赁及资金拆借	895,299.26	28,020.04	895,299.26	28,020.04
合计	364,730,264.61	346,501,637.58	364,730,264.61	346,501,637.5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95.46	339,692.95
教育费附加	28,731.49	196,804.42
房产税	53,659.24	51,483.70
土地使用税	7,561.12	6,974.85
车船使用税	7,177.00	1,860.00
印花税	177,102.60	1,300,562.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49.10	131,188.89
其他	140,914.15	0.00
合计	484,290.16	2,028,567.0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摊销费	163,679.75	126,881.25
人工费用	3,586,761.77	5,979,774.16
能源费用	4,338.32	5,583.93
一般行政开支	4,742,499.87	4,447,276.69
销售服务费	1,265,264.57	1,120,168.67
其他	702,666.16	542,452.71
合 计	10,465,210.44	12,222,137.4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21,526,508.63	19,139,071.01
折旧摊销	5,074,630.88	5,343,192.50
一般行政支出	7,396,963.83	7,950,625.38
中介机构费用	4,745,738.18	8,511,231.46
业绩激励	0.00	11,808,433.07
能源费用	1,476.40	51,373.26

其他	358,439.95	287,437.67
合 计	39,103,757.87	53,091,364.3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0.00	2,280,000.00
合 计	0.00	2,2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076,119.53	11,406,116.37
减：利息收入	334,666.80	437,909.40
汇兑损益	-502,970.21	-475,223.71
手续费等	103,158.85	207,412.55
合 计	13,341,641.37	10,700,395.8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206.14	79,567.17
税费加计及抵减	9,157.70	2,432,888.35
北京房租通补贴	0.00	68,905.00
稳岗补贴	5,101.31	4,410.95
政策宣讲补贴	0.00	10.00
职工类相关补助	21,136.31	23,218.67
旅游推荐宣传补助经费	40,000.00	20,000.00
环境整治补助资金	50,000.00	80,000.00
“龙虎天下绝”活动补助经费	0.00	450,000.00
3A 景区创建奖励款	450,000.00	300,000.00
加嘉游赣奖补助经费	100,000.00	76,024.83
“引客入鹰”奖补助经费	0.00	50,000.00
普惠政策宣传奖补	0.00	15.00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补贴款	2,359.15	0.00
高质量发展创新券奖励金	77,913.95	0.00
新增入库奖励资金	10,000.00	0.00
印花税减半征收	29,792.59	0.00

南昌经开区 2021 年度首次新增入统“四上”企业	100,000.00	0.00
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事项	60,000.00	0.00
2023 年南昌市促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31,400.00	0.00
合 计	1,051,067.15	3,585,039.9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2,509,28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0,720.63	82,473.3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 计	90,720.63	2,591,760.6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4,105.66	-16,560,087.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07,095.45	-808,452.7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0,000.00	-905,664.96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001,201.11	-18,274,204.7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13,151.42	-363,854.7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8,727,877.87	-1,670,071.72
十二、其他（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331.70	0.00
合计	-9,482,360.99	-2,033,926.4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	0.00	295,530.10
合 计	0.00	295,530.1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8,699.14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8,699.14	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474.99	12,000,015.00	2,474.99
新线中视业绩补偿款	0.00	5,613,648.02	0.00
其他	26,418.15	39,905.44	26,418.15

合计	28,893.14	17,662,267.60	28,893.14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0.00	10,000.00
其他	3,645,585.93	149,383.43	3,645,585.93
滞纳金	1,304,103.29	286.56	1,304,103.29
盘亏损失	0.00	42.00	0.00
合计	4,959,689.22	149,711.99	4,959,689.22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对应收业绩补偿款金融工具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金融工具价值较上期下降 3,526,105.93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其他。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3,341.68	7,992,585.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96,521.22	-5,862,214.15
合计	-2,303,179.54	2,130,371.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438,843.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09,710.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77,598.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368.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680.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1,072.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4,092.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31,077.7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33,813.20
所得税费用	-2,303,17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34,666.80	437,909.40
其他收益	1,012,116.86	9,152,151.62
营业外收入	4,807.36	4,503.30
往来款等	7,746,263.38	14,886,306.53
合计	9,097,854.40	24,480,870.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371,589.73	4,722,636.18
管理费用	10,328,262.12	12,830,498.96
银行手续费	103,158.85	207,383.64
营业外支出	1,381,845.11	55,378.28
往来款等	15,562,015.33	13,121,568.34
合计	32,746,871.14	30,937,465.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2,024,128.32
合计		2,024,128.3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0.00	1,850,464.41
使用权资产租金付现	2,722,764.60	2,490,671.36
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的现金	50,880,600.00	0.00
合 计	53,603,364.60	4,341,135.7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73,000,000.00	326,300,000.00		346,000,000.00		253,300,000.00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2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0.00
租赁负债	2,474,521.50		4,752,192.39	2,722,764.60	-53,713.92	4,557,663.21
合计	280,474,521.50	366,300,000.00	4,752,192.39	365,222,764.60	1,446,286.08	284,857,663.2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135,663.67	-18,299,992.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82,360.99	2,033,926.47
信用减值损失	10,001,201.11	18,274,204.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27,248.00	3,648,676.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16,032.36	2,359,110.26
无形资产摊销	23,996.48	67,284.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97,413.86	4,304,21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295,530.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8,699.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76,119.53	11,405,81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720.63	-2,591,76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8,112.44	-5,682,44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408.78	-179,772.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1,848.18	-3,860,63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381,048.48	-21,483,456.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300,628.04	7,455,359.44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0,039.07	-2,853,701.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574,702.94	97,403,737.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403,737.06	51,354,230.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29,034.12	46,049,506.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574,702.94	97,403,737.06
其中：库存现金	920.00	52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65,360.33	97,094,91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8,422.61	308,298.6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74,702.94	97,403,737.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项目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金额详见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756,217.95
其中：美元	519,278.65	7.1884	3,732,782.64
欧元	20.53	7.5257	154.50
港币	25,140.18	0.92604	23,280.81
其他应收款	-	-	1,695,252.74
其中：美元	235,831.72	7.1884	1,695,252.7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239,589.50	
合计	239,589.5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2,280,000.00
合计		2,280,000.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80,00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江西省海际购	1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最终控制	2024年1月1	按约定支付价款办理			37,174,741.46	-6,024,278.14

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	工商变更，并控制该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现金	50,880,6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0,410,400.42	20,410,400.42
应收款项	5,159,096.90	5,159,096.90
预付款项	15,792,255.97	15,792,255.97
其他应收款	1,622,420.30	1,622,420.30
存货	22,426,166.17	22,426,166.17
其他流动资产	214,817.04	214,817.04
固定资产	66,797.51	66,797.51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415,943.01	415,943.01
资产合计	66,107,897.32	66,107,897.32
负债：		
短期借款	10,012,657.53	10,012,657.53
合同负债	7,440,040.87	7,440,040.87
应付职工薪酬	1,005,498.48	1,005,498.48
应交税费	190,883.45	190,883.45
其他应付款	368,035.71	368,035.71
负债合计	19,017,116.04	19,017,116.04
净资产	47,090,781.28	47,090,781.28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59,509.96	1,459,509.96

取得的净资产	45,631,271.32	45,631,271.32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市	7,000.00	厦门市	文体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国旅联合(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3,103.11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	厦门市	1,250.00	厦门市	文体服务		60.00	通过购买及增资方式取

司							得
霍尔果斯大玩家计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伊犁州	2,500.00	伊犁州	文体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	北京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购买及增资方式取得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南昌市	2,000.00	南昌市	旅游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江西省	2,400.00	南昌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国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江西省	1,000.00	南昌市	广告营销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	2,000.00	鹰潭市	旅游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饶半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江西省	1,000.00	鹰潭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	南昌	商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	南昌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	南昌	商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际购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5000 万港币	香港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旅游集团免税有限公司	香港	6000 万港币	香港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国旅联合颐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	南京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	南京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宜昌	1,000.00	宜昌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5,000.00	北京	文体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1,000.00	南京	旅游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07	-2,173,385.84		6,262,174.9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61,857,166.95	10,259,690.61	172,116,857.56	127,428,440.67	179,550.29	127,607,990.96	265,806,264.81	10,774,279.17	276,580,543.98	215,487,151.72	1,177,894.06	216,665,045.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86,418,597.56	-15,406,631.60	-15,406,631.60	40,780,385.66	501,806,748.83	13,968,864.94	13,968,864.94	4,545,147.4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投资管理	30.00		权益法
中奥国联（北京）文	北京市	北京市	文体投资		40.00	权益法

化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50,385.71	13,072,599.45
合计	950,385.71	13,072,599.4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0,186.62	-	52,107,527.50	55,657,714.12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50,186.62	-	52,107,527.50	55,657,714.1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	服务业	130,000.00	19.57	19.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3.00 亿元，业务范围：旅游及相关产业；投资与投资管理咨询，国际国内贸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本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九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仙女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游船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江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沁庐嘉莱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华旅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研学旅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本无尘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鹰潭沁庐道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旅游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土驴一码游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翊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6,981.13		否	784,445.62
新余市仙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61,534.52		否	0.00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及物业水电费	55,986.76		否	432,011.12
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及物业水电费	12,891.54		否	0.00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615,429.55		否	0.00
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及水电费	658,469.66		否	0.00
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视频制作费	9,433.96		否	0.00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餐费等	304,551.00		否	54,420.00
江西沁庐嘉莱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餐费等	26,651.50		否	0.00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餐费等	1,600.00		否	0.00
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文化墙制作费	10,732.68		否	0.00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文化墙制作费	6,792.40		否	0.00
江西土驴一码游旅行社有限公司	福利费			否	2,148.00
江西省本无尘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会务费	35,834.93			5,299.40
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租金	70,988.58		否	263,558.52
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饮用水	25,309.73		否	0.00
江西省江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51,111.11		否	0.00
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等	123,809.94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7,169.80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33.96	
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86.79	
北京华旅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71,287.13	
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18.86	137.06
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本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54.88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0.35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02.67	2,521.34
江西旅游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9.68
鹰潭沁庐道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05.71
江西仙女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58	
新余市仙女湖游船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57.96	
新余市仙女湖研学旅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7	
新余市仙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29	
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905.6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华旅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车辆	71,287.13	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9,545.00		123,809.94		3,825,413.5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3/27	2025/3/26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17	2025/6/16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7	2025/6/6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8/5	2025/8/4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4/8/28	2025/3/7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9/29	2025/9/28	否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4/9/29	2025/9/28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9/25	2025/9/24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9/30	2025/9/29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1/25	2025/11/24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5	2025/1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8.15	247.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0,000.00	15,000.00		
应收账款	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2,282.40	3,228.24		
应收账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九州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22,923.67	44,584.73	222,923.67	
预付账款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7,670.50			
其他应收款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912,672.25	1,674,028.47	15,438,778.18	1,114,509.01
其他应收款	上海翊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567,215.01	17,382,207.21	19,753,146.61	9,781,567.63
其他应收款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6,688,895.83	26,688,895.83	26,688,895.83	26,688,895.83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九州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55,491.22	15,549.12	155,491.22	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338.00	93.3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
合同负债	江西省旅游集团海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旅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江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53,373.23
其他应付款	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67.00	343,175.24

其他应付款	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7,370.13	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27,597.05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00	37,624.27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0.00	98,484.66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480.43	63,480.4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收到厦门当代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旅游”)管理人发来的《告知函》，获悉当代旅游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收到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厦门中院”)出具的(2022)闽 02 破 174 号之八《民事裁定书》：厦门中院裁定将当代旅游所持有的国旅联合 23,875,934 股股票过户至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江旅”)名下，以抵偿当代旅游欠付南昌江旅的 86,060,856.54 元债务。

南昌江旅是公司控股股东江旅集团的全资控股下属公司。本次质押证券处置将导致南昌江旅新增直接持有、江旅集团通过南昌江旅新增间接持有国旅联合 4.73%股权。前述质押证券处置已于 2025 年 2 月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代旅游	合计持有股份	23,875,934	4.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875,934	4.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南昌江旅	合计持有股份			23,875,934	4.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875,934	4.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江旅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98,803,000	19.57%	98,803,000	19.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8,803,000	19.57%	98,803,000	19.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 号），就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曾少雄，时任董事、总经理彭承，财务总监石磊处以警告及罚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的规定以及《行政处罚决定书》陈述的情况，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停牌 1 天，2025 年 3 月 18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的事项，将积极落实监管要求采取有力措施，尽最大努力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8 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 9.8.1 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并披露：（一）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已满 12 个月；（二）公司已就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对相应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做好相关工作并在满足条件后争取尽快申请撤销风险警示。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 年 12 月，公司通过购买股权方式取得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28%的股权。根据公司与新线中视股东卢郁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2020-2022 三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80.00 万元、3,650.00 万元和 3,650.00 万元。各方同意，若新线中视在业绩承诺期内任一会计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卢郁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应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计算方式，以现金向投资方进行补偿。公司应收业绩承诺补偿款 44,089,175.28 元，抵减用于偿还业绩承诺补偿款债务 7,085,059.84 元后，应收业绩承诺补偿款为 37,004,115.44 元。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8,173,181.45	241,589,750.67
合计	208,173,181.45	241,589,75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274,991.55	116,693,268.39
1 年以内小计	69,274,991.55	116,693,268.39
1 至 2 年	18,876,337.16	7,951,356.05
2 至 3 年	5,724,173.53	2,576,655.63
3 至 4 年	493,789.90	2,306,447.67
4 至 5 年	2,301,947.67	13,361,964.99
5 年以上	344,757,328.50	331,518,925.34
合计	441,428,568.31	474,408,618.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9,323.15	37,847.42
其他往来款	441,409,245.16	474,370,770.65
合计	441,428,568.31	474,408,618.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62,692.79	230,156,174.61	232,818,867.4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0,081.29	0.00	560,081.29

本期转回			123,561.83	123,561.8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222,774.08	230,032,612.78	233,255,386.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156,174.61		123,561.83			230,032,612.7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2,692.79	560,081.29				3,222,774.08
合计	232,818,867.40	560,081.29	123,561.83			233,255,386.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98,082,416.79	22.22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 年以上	80,382,416.79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053,109.68	16.55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 年以上	73,053,109.68
青岛人一置业有限公司	25,096,064.76	5.69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 年以上	25,096,064.76
厦门景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66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 年以上	25,000,000.00
厦门新富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876,438.17	2.92	其他单位一般性往来	5 年以上	12,876,438.17
合 计	234,108,029.40	53.04	/	/	216,408,029.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5,837,357.32	20,000,000.00	445,837,357.32	420,206,086.00	20,000,000.00	400,206,086.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39,263.53	2,539,263.53	0.00	3,730,865.20	3,730,865.20	0.00
合计	468,376,620.85	22,539,263.53	445,837,357.32	423,936,951.20	23,730,865.20	400,206,086.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旅联合(香港)投资公司	31,031,085.00	0.00					31,031,085.00	0.00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0.00					70,000,000.00	0.00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0.00
南京国旅联合颐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0					1.00	0.00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9,175,000.00	0.00					249,175,000.00	0.00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0.00	0.00	45,631,271.32				45,631,271.32	0.00
合 计	400,206,086.00	20,000,000.00	45,631,271.32				445,837,357.32	2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1,601.67		1,191,601.67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2,539,263.53									2,539,263.53	2,539,263.53
小计	3,730,865.20		1,191,601.67							2,539,263.53	2,539,263.53
合计	3,730,865.20		1,191,601.67							2,539,263.53	2,539,263.5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521.57	179,525.00	306,570.78	287,716.00
其他业务	1,403,174.17	1,177,172.21	1,271,266.81	1,290,919.89
合计	1,501,695.74	1,356,697.21	1,577,837.59	1,578,635.8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旅游餐饮服务-分部		咨询、租赁等-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旅游餐饮服务	98,521.57	179,525.00			98,521.57	179,525.00
咨询、租赁及资金拆借			1,403,174.17	1,177,172.21	1,403,174.17	1,177,172.21
合计	98,521.57	179,525.00	1,403,174.17	1,177,172.21	1,501,695.74	1,356,69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15,123,768.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703,429.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0,720.63	82,473.3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0,720.63	14,502,811.9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38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1,815.8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3,271.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206.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6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362.73	
合计	-3,483,569.1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9	-0.1262	-0.1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07	-0.1193	-0.11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何新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